厦門海洋職業技術學院
XIAMEN OCEAN VOCATIONAL COLLEGE

高职教育动态

2020 年第 3 期（总第 7 期）

发展规划与质量管理处 编

目 录

【政策文件】

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印发《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年）》的通知 1

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 15

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教育系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的通知 23

福建省教育厅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福建省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建设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 29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推动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 36

【职教要闻】

陈宝生：锚定 2035 年建成教育强国的目标，全力抓好贯彻落实 42

陈宝生：贯彻落实五中全会精神，职业教育要在“五入”上下功夫 45

陈子季：强化“双师”素质 锻造新时代“工匠之师” 47

提高质量，高职教育发展的主旋律 49

在高质量建设国家职教创新发展高地过程中高职院校应如何作为：“高”字上发力 “实”字上用功 53

面对制造业智能化的机遇和挑战，职业教育准备好了吗？ 57

职业教育，各国政府持续发力 62

《2020 中国海洋经济发展指数》发布 68

新时代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研讨会暨陈嘉庚职业教育思想座谈会在厦门召开70

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印发《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 年）》的通知

来源 | 教育部 2020 年 9 月 16 日

教职成〔2020〕7 号

为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办好公平有质量、类型特色突出的职业教育，提质培优、增值赋能、以质图强，加快推进职业教育现代化，更好地支撑我国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特制定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 年）（以下简称“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落实高度重视、加快发展的工作方针，坚持服务高质量发展、促进高水平就业的办学方向，坚持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不同类型、同等重要的战略定位，着力夯实基础、补齐短板，着力深化改革、激发活力，加快构建纵向贯通、横向融通的中国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大幅提升新时代职业教育现代化水平和服务能力，为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发展和提高国家竞争力提供多层次高质量的技术技能人才支撑。

（二）主要目标

通过建设，职业教育与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对接更加紧密、同人民群众期待更加契合、同我国综合国力和国际地位更加匹配，中国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更加完备、制度更加健全、标准更加完善、条件更加充足、评价更加科学。

——职业教育发展制度基本健全，职业学校层次结构合理，分类考试招生成为高职学校招生的主渠道，职业教育国家“学分银行”投入运行。

——国务院有关部门协同配合、地方落实主责的职业教育工作机制更加顺畅，政府行业企业学校职责清晰、同向发力，政府统筹管理、社会多元办学格局更加稳固。

——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规模大体相当、相互融通，职业学校办学定位清晰，专业设置和人才供给结构不断优化，每年向社会输送数以千万计的高质量技术技能人才。

——国家、省、校三级职业教育标准体系逐步完善，职业学校教学条件基本达标，评价体系更具职教特色，教师、教材、教法改革全面深化。

——职业学校办学水平、人才培养质量和就业质量整体提升，职业教育的吸引力和社会认可度大幅提高，有效支撑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和国家重大战略。

（三）基本原则

——育人为本，质量为先。加强党对职业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推进新时代职业学校思想政治工作改革创新。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强化工学结合、知行合一，健全德技并修育人机制，完善多元共治的质量保证机制，推进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

——固本强基，综合改革。聚焦薄弱环节，着力补短板、强弱项，夯实职业教育发展基础。系统推进体制机制、教育教学、评价体系改革，为职业教育发展注入新动力，激发职业学校办学活力。

——标准先行，试点突破。健全国家、省、校三级标准体系，完善标准落地的工作机制。以打造创新发展高地为抓手，推进关键改革，突破瓶颈制约，打造一批职业教育优质资源和品牌，带动职业教育大改革大发展。

——地方主责，协同推进。构建政府行业企业学校协同推进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新机制，强化省级政府统筹，加强计划执行的过程管理、检查验收和结果应用，确保各项改革措施取得实效。

二、重点任务

（一）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1. 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的重要论述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推进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

化，落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和《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纲要》，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将劳动教育纳入职业学校人才培养方案，设立劳动教育必修课程，统筹勤工俭学、实习实训、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等环节系统开展劳动教育。加强职业道德、职业素养、职业行为习惯培养，职业精神、工匠精神、劳模精神等专题教育不少于 16 学时。加强艺术类公共基础必修课程建设，强化实践体验，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加强职业教育研究，加快构建中国特色职业教育的思想体系、话语体系、政策体系和实践体系。

2.构建职业教育“三全育人”新格局

加强党委对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全面领导，落实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引导职业学校全面统筹各领域、各环节、各方面的育人资源和育人力量，教育引导青年学生增强爱党爱国意识，听党话、跟党走。引导专业课教师加强课程思政建设，将思政教育全面融入人才培养方案和专业课程。构建省校两级培训体系，建立辅导员职务职级“双线”晋升通道，推动辅导员专业化、职业化发展。加强中职德育工作队伍建设，办好中职学校班主任业务能力比赛。鼓励从企业中聘请劳动模范、技术能手、大国工匠、道德楷模担任兼职德育导师，建设一支阅历丰富、有亲和力、身正为范的兼职德育工作队伍。将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评价指标全面纳入学校事业发展规划、专业质量评价、人才项目评审、教学科研成果评估等。到 2023 年，培育 200 所左右“三全育人”典型学校，培育遴选 100 个左右名班主任工作室，遴选 100 个左右德育特色案例。

3.创新职业学校思想政治教育模式

加强中职学校思想政治、语文、历史和高职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建设，开足开齐开好必修课程，按照规定选用国家统编教材。高职学校应当根据全日制在校生总数，严格按照师生比不低于 1:350 的比例核定专职思政课教师岗位，中职学校要加大专职思政课教师配备力度。实施职业学校党建和思政工作能力提升计划，开展德育管理人员、专职思政课教师培训。改革思政课教师考核办法，将政治素质作为教师考核第一标准。遵循职业学校学生认知规律，开发遴选学生喜闻乐见的课程资源，因地制宜实施情景式、案例式、活动式等

教法，建设学生真心喜爱、终生受益、体现职业教育特点的思政课程。持续开展职业学校“文明风采”系列活动。充分挖掘和利用地方、企业德育教育资源，鼓励引导校企共建德育实践基地。到 2023 年，培训 10000 名左右德育骨干管理人员、思政课专任教师，遴选 100 个左右思政课教师研修基地，分级培育遴选 1000 个左右思想政治课教学创新团队、10000 个左右思想政治课示范课堂、10000 个左右具有职业教育特点的课程思政教育案例。

（二）推进职业教育协调发展

4. 强化中职教育的基础性作用

把发展中职教育作为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和建设中国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的重要基础，保持高中阶段教育职普比大体相当。系统设计中职考试招生办法，使绝大多数城乡新增劳动力接受高中阶段教育。全面核查中职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整合“空、小、散、弱”学校，优化中职学校布局。结合实际，鼓励各地将政府投入的职业教育资源统一纳入中职学校（含技工学校、县级职业教育中心等）调配使用，提高中职学校办学效益。支持集中连片特困地区每个地市原则上至少建好办好 1 所符合当地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中职学校。建立普通高中和中职学校合作机制，探索课程互选、学分互认、资源互通，支持有条件的普通高中举办综合高中。加大“三区三州”等深度贫困地区的普职融通力度，发挥职业教育促进义务教育“控辍保学”作用。到 2023 年，中职学校教学条件基本达标，遴选 1000 所左右优质中职学校和 3000 个左右优质专业、300 所左右优质技工学校和 300 个左右优质专业。

5. 巩固专科高职教育的主体地位

把发展专科高职教育作为优化高等教育结构和培养大国工匠、能工巧匠的重要方式，输送区域发展急需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不限制专科高职学校招收中职毕业生的比例，适度扩大专升本招生计划，为部分有意愿的高职（专科）毕业生提供继续深造的机会。推动各地落实职业学校毕业生在落户、就业、参加机关事业单位招聘、职称评审、职级晋升等方面与普通高校毕业生享受同等待遇。扎实推进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加强绩效考核与评价，建成一批高技能人才培养培训基地和技术技能创新平台。探索高职

专业认证。推进专科高职学校高质量发展，遴选 300 所左右省域高水平高职学校和 600 个左右高水平专业群。

6. 稳步发展高层次职业教育

把发展本科职业教育作为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的关键一环，培养高素质创新型技术技能人才，畅通技术技能人才成长通道。稳步推进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支持符合条件的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建设单位试办职业教育本科专业。推动具备条件的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根据产业需要和行业特点，适度扩大专业学位硕士、博士培养规模，推动各地发展以职业需求为导向、以实践能力培养为重点、以产学研用结合为途径的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

（三）完善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制度体系

7. 健全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职业教育制度

推进国家资历框架建设，建立各级各类教育培训学习成果认定、积累和转换机制。加快建设职业教育国家“学分银行”，制定学时学分记录规则，引导在校学生和社会学习者建立职业教育个人学习账号，存储、积累学习成果和技能财富。支持学校按照相关规则研制具体的学习成果转换办法，按程序受理学分兑换申请，符合条件的学生可免修部分课程或模块。支持国家开放大学体系创新发展，着力提高办学质量和水平，服务全民终身学习体系建设。

8. 推动学历教育与职业培训并举并重

落实职业学校并举实施学历教育与培训的法定职责，按照育训结合、长短结合、内外结合的要求，面向在校学生和全体社会成员开展职业培训。支持职业学校承担更多培训任务，成为落实《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方案（2019—2021 年）》的主力军，实现优质职业学校年培训人次达到在校生规模的 2 倍以上。深入推进 1+X 证书制度试点，及时总结试点工作经验做法，提高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行业企业认可度。发挥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在实施职业技能培训中的重要主体作用。推动更多职业学校参与 1+X 证书制度实施，服务学生成长和高质量就业。引导有条件的普通高校和职业学校参与企业大学建设。根据军队需

要保证职业学校定向培养士官质量。支持国家开放大学办好面向军队军士的学历继续教育。依托职业院校、培训机构、农业技术推广站等机构，面向“三农”提供全产业链技术培训服务及技术支持，为脱贫致富提供持续动力。引导职业学校和龙头企业联合建设 500 个左右示范性职工培训基地。

9. 强化职业学校的继续教育功能

面向在职员工、现役军人、退役军人、进城务工人员、转岗人员、城镇化进程中的新市民、城乡待业人员、残疾人、农村实用人才等社会群体开展多种形式的继续教育。鼓励职业学校积极参与社区教育和老年教育，与普通高校、开放大学（广播电视大学）、独立设置成人高校、各类继续教育机构互联互通、共建共享，形成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发展合力。实施“职业教育服务终身学习质量提升行动”，遴选 200 个左右示范性继续教育基地、2000 门左右优质继续教育网络课程，在老年教育、特殊教育、学前教育、卫生护理、文化艺术等领域，遴选 500 个左右社区教育示范基地和老年大学示范校。

（四）深化职业教育产教融合、校企合作

10. 深化职业教育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建立产业人才数据平台，发布产业人才需求报告，促进职业教育和产业人才需求精准对接。研制职业教育产教对接谱系图，指导优化职业学校和专业布局，重点服务现代制造业、现代服务业和现代农业。遴选建设一批产教融合型城市，推动试点城市建设开放型、共享型、智慧型实训基地。加大对农业农村等人才急需领域的职业教育供给，建设 100 所乡村振兴人才培养优质校，发挥好“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等在服务乡村振兴战略中的重要作用。

11. 深化校企合作协同育人模式改革

建好用好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提升行业举办和指导职业教育的能力。支持职业学校根据自身特点和人才培养需要，主动与具备条件的企业在人才培养培训、技术创新、就业创业、社会服务、文化传承等方面开展合作。支持国有企业和大型民营企业举办或参与举办职业教育，将企业办学情况纳入

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支持行业领军企业主导建设全国性职教集团，分领域建设服务产业高端的技术技能人才标准和培养高地。全面推行现代学徒制和企业新型学徒制，鼓励企业利用资本、技术、知识、设施、设备和管理等要素参与校企合作。培育数以万计的产教融合型企业，建立覆盖主要专业领域的教师企业实践流动站，依托国有企业、大型民企建立 1000 个左右示范性流动站。发挥职教集团推进企业参与职业教育办学的纽带作用，打造 500 个左右实体化运行的示范性职教集团（联盟）、100 个左右技工教育集团（联盟）。推动建设 300 个左右具有辐射引领作用的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12. 完善校企合作激励约束机制

健全以企业为重要主导、职业学校为重要支撑、产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为中心任务的产教融合创新机制。围绕关键核心技术，推动公共教学资源和实训资源共建共享。支持行业组织积极参与产教融合建设试点项目。对纳入产教融合型企业建设培育范围的试点企业，兴办职业教育的投资符合规定的，可按投资额的 30%抵免当年应缴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作用，鼓励地方开展混合所有制、股份制办学改革试点，推动各地建立健全省级产教融合型企业认证制度，落实“金融+财政+土地+信用”的组合式激励政策。

（五）健全职业教育考试招生制度

13. 健全高职分类考试招生制度

建立健全省级统筹的高职分类考试招生制度。完善高职教育招生计划分配和考试招生办法，每年春季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统一组织开展以高职学校招生为主的分类考试。分类考试录取的学生不再参加普通高考。保留高职学校通过普通高考招生的渠道，保持分类考试招生为高职学校招生的主渠道。

14. 规范职业教育考试招生形式

鼓励中职毕业生通过高职分类考试报考高职学校。推动各地将技工学校纳入职业教育统一招生平台。鼓励退役军人、下岗职工、农民工和高素质农民等群体报考高职学校，可免予文化素质考试，只参加学校组织的与报考专业相关

的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测试。逐步取消现行的注册入学招生。规范长学制技术技能人才贯通培养，逐步取消中职本科贯通，适度扩大中职专科贯通，贯通专业以始读年龄小、培养周期长、技能要求高的专业为主。严格执行技能拔尖人才免试入学条件。

15. 完善“文化素质+职业技能”评价方式

完善高职分类考试内容和形式，推进“文化素质+职业技能”评价方式，引导不同阶段教育合理分流、协调发展，为学生接受高职教育提供多种入学方式。文化素质考试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根据《中等职业学校公共基础课课程标准》统一组织。职业技能测试分值不低于总分值的 50%，考试形式以操作考试为主，须充分体现岗位技能、通用技术等内容。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按照专业大类统一制定职业适应性测试标准、规定测试方式。支持有条件的省份建立中职学生学业水平测试制度。鼓励高职学校与产教融合型企业联合招生。

（六）实施职业教育治理能力提升行动

16. 健全职业教育标准体系

发挥标准在职业教育质量提升中的基础性作用。适时修订中职学校、专科高职学校设置标准，研制本科职业学校设置标准。结合职业教育特点完善学位制度。实施职业学校教师、校长专业标准，制定“双师型”教师基本要求。统筹修（制）订衔接贯通、全面覆盖的中等、专科、本科职业教育专业目录及专业设置管理办法。构建国家、省、校三级专业教学标准体系，国家面向产业急需领域和量大面广的专业，修（制）订国家标准；各地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有关技术规范，补充制定区域性标准；职业学校全面落实国标和省标，开发具有校本特色的更高标准。

17. 完善办学质量监管评价机制

完善政府、行业企业、学校、社会等多方参与的质量监管评价机制。完善职业学校评价制度，把职业道德、职业素养、技术技能水平、就业质量和创业能力作为衡量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内容。研究制定职业学校办学质量考核办法，省级统筹开展职业学校办学质量考核，建立技能抽查、实习报告、毕业设

计抽检等随机性检查制度。完善以章程为核心的校内规则制度体系，健全职业学校内部治理结构，深入推进职业学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建设，切实发挥学校质量保证主体作用。巩固国家、省、校三级质量年报发布制度，进一步提高质量年报编制水平和公开力度。完善职业教育督导评估办法，构建国家、省、校三级职业教育督导体系。

18. 打造高素质专业化管理队伍

强化职业学校校长队伍建设，完善选拔任用机制。落实和扩大职业学校办学自主权，健全完善职称评聘、分配制度等，支持学校在限额内自主设立内设机构，按规定自主设置岗位、自主确定用人计划、按规定自主招聘各类人才。建立国家、省、市（县）分级培训机制，组织开展职业学校校长和管理干部培训，造就一支政治过硬、品德高尚、业务精湛、治校有方的管理队伍。到 2023 年，集中培训 5000 名左右中职校长（书记）和 1000 名左右高职校长（书记），各级各类培训覆盖全部职业学校管理干部。

（七）实施职业教育“三教”改革攻坚行动

19. 提升教师“双师”素质

根据职业教育特点核定公办职业学校教职工编制。实施新一周期“全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校企共建“双师型”教师（含技工院校“一体化”教师，下同）培养培训基地和教师企业实践基地，落实 5 年一轮的教师全员培训制度。探索有条件的优质高职学校转型为职业技术师范类院校或开办职业技术师范专业，支持高水平工科院校分专业领域培养职业教育师资，构建“双师型”教师培养体系。改革职业学校专业教师晋升和评价机制，破除“五唯”倾向，将企业生产项目实践经历、业绩成果等纳入评价标准。完善职业学校自主聘任兼职教师的办法，实施现代产业导师特聘计划，设置一定比例的特聘岗位，畅通行业企业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从教渠道，推动企业工程技术人员、高技能人才与职业学校教师双向流动。改革完善职业学校绩效工资政策。职业学校通过校企合作、技术服务、社会培训取得的收入，可按一定比例作为绩效工资来源。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财政部门要充分考虑职业学校承担培训任务情况，合理核定绩效工资总量和水平。对承担任务较重的职业学校，在

原总量基础上及时核增所需绩效工资总量。专业教师可按国家规定在校企合作企业兼职取酬。到 2023 年，专业教师中“双师型”教师占比超过 50%，遴选一批国家“万人计划”教学名师、360 个国家级教师教学创新团队。

20. 加强职业教育教材建设

完善职业教育教材规划、编写、审核、选用使用、评价监管机制。加强意识形态属性较强的哲学社会科学教材建设，纳入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建设，做好教材统一使用工作。对接主流生产技术，注重吸收行业发展的新知识、新技术、新工艺、新方法，校企合作开发专业课教材。建立健全三年大修订、每年小修订的教材动态更新调整机制。根据职业学校学生特点创新教材形态，推行科学严谨、深入浅出、图文并茂、形式多样的活页式、工作手册式、融媒体教材。实行教材分层规划制度，引导地方建设国家规划教材领域以外的区域特色教材，在国家和省级规划教材不能满足的情况下，鼓励职业学校编写反映自身特色的校本专业教材。编写并用好中职思想政治、语文和历史统编教材。健全教材的分类审核、抽查和退出制度。到 2023 年，遴选 10000 种左右校企双元合作开发的职业教育规划教材，国家、省两级抽查教材的比例合计不低于 50%，职业学校专业课程全部使用新近更新的教材。

21. 提升职业教育专业和课程教学质量

推动依据国家战略和区域产业发展需求、专业建设水平、就业质量等合理规划引导专业设置，建立退出机制。规范人才培养方案研制发布程序，建立职业学校人才培养方案公开制度，为行业指导、企业选择、学生学习、同行交流、社会监督提供便利。加强课堂教学日常管理，规范教学秩序。推动职业学校“课堂革命”，适应生源多样化特点，将课程教学改革推向纵深。加强实践性教学，实践性教学学时原则上占总学时数 50%以上，积极推行认知实习、跟岗实习、顶岗实习等多种实习方式，可根据专业实际集中或分阶段安排。完善以学习者为中心的专业和课程教学评价体系，强化实习实训考核评价。鼓励教师团队对接职业标准和工作过程，探索分工协作的模块化教学组织方式。建立健全国家、省、校三级教学能力比赛机制。遴选 1000 个左右职业教育“课堂革命”典型案例，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评选向课堂教学改革倾斜。

（八）实施职业教育信息化 2.0 建设行动

22. 提升职业教育信息化建设水平

落实《职业院校数字校园规范》，推动各地研制校本数据中心建设指南，指导职业学校系统设计学校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引导职业学校提升信息化基础能力，建设高速稳定的校园网络，联通校内行政教学科研学生后勤等应用系统，统筹建设一体化智能化教学、管理与服务平台。推动信息技术和智能技术深度融入学校管理全过程，大幅提高决策和管理的精准化科学化水平。落实网络安全责任制，增强网络与信息安全管控能力。遴选 300 所左右职业教育信息化标杆学校。

23. 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

主动适应科技革命和产业革命要求，以“信息技术+”升级传统专业，及时发展数字经济催生的新兴专业。鼓励职业学校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推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满足学生的多样化学习需求，大力推进“互联网+”“智能+”教育新形态，推动教育教学变革创新。探索建设政府引导、市场参与的职业教育资源共建共享机制，服务课程开发、教学设计、教学实施、教学评价。建立健全共建共享的资源认证标准和交易机制，推进国家、省、校三级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应用，进一步扩大优质资源覆盖面。遴选 100 个左右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面向公共基础课和量大面广的专业（技能）课，分级遴选 5000 门左右职业教育在线精品课程。引导职业学校开展信息化全员培训，提升教师和管理人员的信息化能力，以及学生利用网络信息技术和优质在线资源进行自主学习的能力。

（九）实施职业教育服务国际产能合作行动

24. 加快培养国际产能合作急需人才

加强职业学校与境外中资企业合作，支持职业学校到国（境）外办学，培育一批“鲁班工坊”，培养熟悉中华传统文化、中资企业急需的本土技术技能人才。鼓励国家开放大学建设海外学习中心，推动中国与产能合作国远程教育培训合作。统筹利用现有资源，实施“职业院校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境外培训计

划”，选派一大批专业带头人和骨干教师出国研修访学。鼓励引进国（境）外优质职业教育机构来华合作办学，促进国际经验的本土化、再创新。

25. 提升职业教育国际影响力

推进“中文+职业技能”项目，助力中国职业教育走出去，提升国际影响力。引导职业学校与国（境）外优秀职业教育机构联合开展学术研究、标准研制、师生交流等合作项目，促进国内职业教育优秀成果海外推介。对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积极承办世界职业教育大会，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举办中国职业教育发展成果展，贡献职业教育的中国智慧、中国经验和中国方案，展示当代中国良好形象。

（十）实施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建设行动

26. 整省推进职业教育提质培优

主动适应国家区域发展战略，在东中西部布局 5 个左右国家职业教育改革省域试点。按照“一地一案、分区推进”原则，在学校设置、重点项目建设等方面加大政策供给，支持试点省份探索新时代区域职业教育改革发展新模式。引导地方落实主体责任，完善地方职业教育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制度，推动各部门形成工作合力，优化职业教育办学体制机制，加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探索职业学校毕业生高质量就业模式等。

27. 合力打造职业教育样板城市

国家、省、市三级推动，建设 10 个左右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市域试点。支持地市政府把握功能区定位，加强市场化资源配置，在职业教育服务城市文明、服务城市创新、服务民生需求、服务绿色发展等领域重点突破、先行示范，率先建成与城市经济和民生相适应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开创职业教育开放办学新格局，形成一批基层首创的改革经验。

三、组织实施

（一）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把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落实到职业教育提质培优工作的各方面全过程。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中央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各项要求，完善省（区、市）

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定期研究职业教育工作制度。按照社会主义政治家、教育家的要求选好配强职业学校领导班子。职业学校要选优配强院（系）领导班子特别是党政正职，全面开展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促进学校各级党组织组织力全面提升。全面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强化党组织在职业学校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履行好管党治党主体责任，牢牢把握学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引导广大师生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二）完善职业教育财政支持机制

新增教育经费要向职业教育倾斜，逐步建立与办学规模、培养成本、办学质量相适应的财政投入制度，进一步完善职业学校生均拨款制度，合理确定生均财政拨款水平。支持地方将职业教育纳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支持范围。鼓励社会力量兴办职业教育，健全成本分担机制，落实举办者的投入责任，拓宽经费来源渠道。各地可通过购买服务、助学贷款、奖助学金等方式对民办职业学校予以扶持。

（三）完善协同推进机制

国务院职业教育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加强对“行动计划”实施工作的指导，教育部负责实施工作的统筹协调，国务院相关部门在职责分工范围内落实相应任务。完善国家职业教育指导咨询委员会工作机制，进一步提高政府科学化决策的水平。国务院相关部门建立“行动计划”执行情况检查通报制度。各地有关部门积极承接任务项目、制定工作方案、协调支持经费、加大政策供给，将“行动计划”与“十四五”事业发展同规划、同部署、同考核，确保改革发展任务落地。 “行动计划”执行情况作为省级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的重要内容。各地实施成效作为国家新一轮重大改革试点项目遴选的重要依据。

（四）营造良好发展氛围

加快推进修订和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鼓励地方因地制宜制定和颁布促进职业教育发展的地方性法规。办好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发挥以赛促教促学的引领作用。办好职业教育活动周和世界青年技能日宣传活动，深入开展“大国工匠进校园”“劳模进校园”“优秀职校生校园分享”等

活动。办好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开展“百姓学习之星”和“终身学习品牌项目”等认定、宣传和展示活动。加强中央和地方主流媒体、新兴媒体对职业教育的宣传力度，打造一批形式多样的职业教育宣传品牌。鼓励职业学校建好用好新型宣传平台，讲好身边的职教故事。常态化开展职业学校校园开放、企业开放日、面向中小学生的职业体验、面向社会的便民服务、职教成果展示等宣传展示及服务活动，提升职业教育的影响力和美誉度。

重点任务（项目）一览表略。

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

来源 | 教育部 2020 年 10 月 13 日

教育评价事关教育发展方向，有什么样的评价指挥棒，就有什么样的办学导向。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完善立德树人体制机制，扭转不科学的教育评价导向，坚决克服唯分数、唯升学、唯文凭、唯论文、唯帽子的顽瘴痼疾，提高教育治理能力和水平，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现制定如下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教育规律，系统推进教育评价改革，发展素质教育，引导全党全社会树立科学的教育发展观、人才成长观、选人用人观，推动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努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主要原则。坚持立德树人，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充分发挥教育评价的指挥棒作用，引导确立科学的育人目标，确保教育正确发展方向。坚持问题导向，从党中央关心、群众关切、社会关注的问题入手，破立并举，推进教育评价关键领域改革取得实质性突破。坚持科学有效，改进结果评价，强化过程评价，探索增值评价，健全综合评价，充分利用信息技术，提高教育评价的科学性、专业性、客观性。坚持统筹兼顾，针对不同主体和不同学段、不同类型教育特点，分类设计、稳步推进，增强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坚持中国特色，扎根中国、融通中外，立足时代、面向未来，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

（三）改革目标。经过 5 至 10 年努力，各级党委和政府科学履行职责水平明显提高，各级各类学校立德树人落实机制更加完善，引导教师潜心育人的评价制度更加健全，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的评价办法更加多元，社会选人用人方式更加

科学。到 2035 年，基本形成富有时代特征、彰显中国特色、体现世界水平的教育评价体系。

二、重点任务

（一）改革党委和政府教育工作评价，推进科学履行职责

1. 完善党对教育工作全面领导的体制机制。各级党委要认真落实领导责任，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教育领导体制，履行好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的职责，把思想政治工作作为学校各项工作的生命线紧紧抓在手上，贯穿学校教育管理全过程，牢固树立科学的教育发展理念，坚决克服短视行为、功利化倾向。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完善定期研究教育工作机制，建立健全党政主要负责同志深入教育一线调研、为师生上思政课、联系学校和年终述职必述教育工作等制度。

2. 完善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对省级政府主要考核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和党中央关于教育工作的决策部署、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教育突出问题等情况，既评估最终结果，也考核努力程度及进步发展。各地根据国家层面确立的评价内容和指标，结合实际进行细化，作为对下一级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的依据。

3. 坚决纠正片面追求升学率倾向。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坚持正确政绩观，不得下达升学指标或以中高考升学率考核下一级党委和政府、教育部门、学校和教师，不得将升学率与学校工程项目、经费分配、评优评先等挂钩，不得通过任何形式以中高考成绩为标准奖励教师和学生，严禁公布、宣传、炒作中高考“状元”和升学率。对教育生态问题突出、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依规依法问责追责。

（二）改革学校评价，推进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4. 坚持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根本标准。加快完善各级各类学校评价标准，将落实党的全面领导、坚持正确办学方向、加强和改进学校党的建设以及党建带团建队建、做好思想政治工作和意识形态工作、依法治校办学、维护安全稳定作为评价学校及其领导人员、管理人员的重要内容，健全学校内部质量保障制度，坚

决克服重智育轻德育、重分数轻素质等片面办学行为，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

5. 完善幼儿园评价。重点评价幼儿园科学保教、规范办园、安全卫生、队伍建设、克服小学化倾向等情况。国家制定幼儿园保教质量评估指南，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完善幼儿园质量评估标准，将各类幼儿园纳入质量评估范畴，定期向社会公布评估结果。

6. 改进中小学校评价。义务教育学校重点评价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保障学生平等权益、引领教师专业发展、提升教育教学水平、营造和谐育人环境、建设现代学校制度以及学业负担、社会满意度等情况。国家制定义务教育学校办学质量评价标准，完善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制度，加强监测结果运用，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普通高中主要评价学生全面发展的培养情况。国家制定普通高中办学质量评价标准，突出实施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开展学生发展指导、优化教学资源配置、有序推进选课走班、规范招生办学行为等内容。

7. 健全职业学校评价。重点评价职业学校（含技工院校，下同）德技并修、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育训结合、学生获取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毕业生就业质量、“双师型”教师（含技工院校“一体化”教师，下同）队伍建设等情况，扩大行业企业参与评价，引导培养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深化职普融通，探索具有中国特色的高层次学徒制，完善与职业教育发展相适应的学位授予标准和评价机制。加大职业培训、服务区域和行业的评价权重，将承担职业培训情况作为核定职业学校教师绩效工资总量的重要依据，推动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

8. 改进高等学校评价。推进高校分类评价，引导不同类型高校科学定位，办出特色和水平。改进本科教育教学评估，突出思想政治教育、教授为本科生上课、生师比、生均课程门数、优势特色专业、学位论文（毕业设计）指导、学生管理与服务、学生参加社会实践、毕业生发展、用人单位满意度等。改进学科评估，强化人才培养中心地位，淡化论文收录数、引用率、奖项数等数量指标，突出学科特色、质量和贡献，纠正片面以学术头衔评价学术水平的做法，教师成果严格按署名单位认定、不随人走。探索建立应用型本科评价标准，突出培养相应专业

能力和实践应用能力。制定“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办法，突出培养一流人才、产出一流成果、主动服务国家需求，引导高校争创世界一流。改进师范院校评价，把办好师范教育作为第一职责，将培养合格教师作为主要考核指标。改进高校经费使用绩效评价，引导高校加大对教育教学、基础研究的支持力度。改进高校国际交流合作评价，促进提升校际交流、来华留学、合作办学、海外人才引进等工作质量。探索开展高校服务全民终身学习情况评价，促进学习型社会建设。

（三）改革教师评价，推进践行教书育人使命

9. 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第一标准。坚决克服重科研轻教学、重教书轻育人等现象，把师德表现作为教师资格定期注册、业绩考核、职称评聘、评优奖励首要要求，强化教师思想政治素质考察，推动师德师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健全教师荣誉制度，发挥典型示范引领作用。全面落实新时代幼儿园、中小学、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准则，建立师德失范行为通报警示制度。对出现严重师德师风问题的教师，探索实施教育全行业禁入制度。

10. 突出教育教学实绩。把认真履行教育教学职责作为评价教师的基本要求，引导教师上好每一节课、关爱每一个学生。幼儿园教师评价突出保教实践，把以游戏为基本活动促进儿童主动学习和全面发展的能力作为关键指标，纳入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标准、幼儿教师职后培训重要内容。探索建立中小学教师教学述评制度，任课教师每学期须对每个学生进行学业述评，述评情况纳入教师考核内容。完善中小学教师绩效考核办法，绩效工资分配向班主任倾斜，向教学一线和教育教学效果突出的教师倾斜。健全“双师型”教师认定、聘用、考核等评价标准，突出实践技能水平和专业教学能力。规范高校教师聘用和职称评聘条件设置，不得将国（境）外学习经历作为限制性条件。把参与教研活动，编写教材、案例，指导学生毕业设计、就业、创新创业、社会实践、社团活动、竞赛展演等计入工作量。落实教授上课制度，高校应明确教授承担本（专）科生教学最低课时要求，确保教学质量，对未达到要求的给予年度或聘期考核不合格处理。支持建设高质量教学研究类学术期刊，鼓励高校学报向教学研究倾斜。完善教材质量监控和评价机制，实施教材建设国家奖励制度，每四年评选一次，对作出突出贡献的教师

按规定进行表彰奖励。完善国家教学成果奖评选制度，优化获奖种类和入选名额分配。

11. 强化一线学生工作。各级各类学校要明确领导干部和教师参与学生工作的具体要求。落实中小学教师家访制度，将家校联系情况纳入教师考核。高校领导班子成员年度述职要把上思政课、联系学生情况作为重要内容。完善学校党政管理干部选拔任用机制，原则上应有思政课教师、辅导员或班主任等学生工作经历。高校青年教师晋升高一级职称，至少须有一年担任辅导员、班主任等学生工作经历。

12. 改进高校教师科研评价。突出质量导向，重点评价学术贡献、社会贡献以及支撑人才培养情况，不得将论文数、项目数、课题经费等科研量化指标与绩效工资分配、奖励挂钩。根据不同学科、不同岗位特点，坚持分类评价，推行代表性成果评价，探索长周期评价，完善同行专家评议机制，注重个人评价与团队评价相结合。探索国防科技等特殊领域教师科研专门评价办法。对取得重大理论创新成果、前沿技术突破、解决重大工程技术难题、在经济社会事业发展中作出重大贡献的，申报高级职称时论文可不作限制性要求。

13. 推进人才称号回归学术性、荣誉性。切实精简人才“帽子”，优化整合涉教育领域各类人才计划。不得把人才称号作为承担科研项目、职称评聘、评优评奖、学位点申报的限制性条件，有关申报书不得设置填写人才称号栏目。依据实际贡献合理确定人才薪酬，不得将人才称号与物质利益简单挂钩。鼓励中西部、东北地区高校“长江学者”等人才称号入选者与学校签订长期服务合同，为实施国家和区域发展战略贡献力量。

（四）改革学生评价，促进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14. 树立科学成才观念。坚持以德为先、能力为重、全面发展，坚持面向人人、因材施教、知行合一，坚决改变用分数给学生贴标签的做法，创新德智体美劳过程性评价办法，完善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切实引导学生坚定理想信念、厚植爱国主义情怀、加强品德修养、增长知识见识、培养奋斗精神、增强综合素质。

15. 完善德育评价。根据学生不同阶段身心特点，科学设计各级各类教育德育目标要求，引导学生养成良好思想道德、心理素质和行为习惯，传承红色基因，

增强“四个自信”，立志听党话、跟党走，立志扎根人民、奉献国家。通过信息化等手段，探索学生、家长、教师以及社区等参与评价的有效方式，客观记录学生品行日常表现和突出表现，特别是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情况，将其作为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重要内容。

16. 强化体育评价。建立日常参与、体质监测和专项运动技能测试相结合的考查机制，将达到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要求作为教育教学考核的重要内容，引导学生养成良好锻炼习惯和健康生活方式，锤炼坚强意志，培养合作精神。中小学校要客观记录学生日常体育参与情况和体质健康监测结果，定期向家长反馈。改进中考体育测试内容、方式和计分办法，形成激励学生加强体育锻炼的有效机制。加强大学生体育评价，探索在高等教育所有阶段开设体育课程。

17. 改进美育评价。把中小学生学习音乐、美术、书法等艺术类课程以及参与学校组织的艺术实践活动情况纳入学业要求，促进学生形成艺术爱好、增强艺术素养，全面提升学生感受美、表现美、鉴赏美、创造美的能力。探索将艺术类科目纳入中考改革试点。推动高校将公共艺术课程与艺术实践纳入人才培养方案，实行学分制管理，学生修满规定学分方能毕业。

18. 加强劳动教育评价。实施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明确不同学段、不同年级劳动教育的目标要求，引导学生崇尚劳动、尊重劳动。探索建立劳动清单制度，明确学生参加劳动的具体内容和要求，让学生在实践中养成劳动习惯，学会劳动、学会勤俭。加强过程性评价，将参与劳动教育课程学习和实践情况纳入学生综合素质档案。

19. 严格学业标准。完善各级各类学校学生学业要求，严把出口关。对初、高中毕业班学生，学校须合理安排中高考结束后至暑假前的教育活动。完善过程性考核与结果性考核有机结合的学业考评制度，加强课堂参与和课堂纪律考查，引导学生树立良好学风。探索学士学位论文（毕业设计）抽检试点工作，完善博士、硕士学位论文抽检工作，严肃处理各类学术不端行为。完善实习（实训）考核办法，确保学生足额、真实参加实习（实训）。

20. 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稳步推进中高考改革，构建引导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考试内容体系，改变相对固化的试题形式，增强试题开放性，减少

死记硬背和“机械刷题”现象。加快完善初、高中学生综合素质档案建设和使用办法，逐步转变简单以考试成绩为唯一标准的招生模式。完善高等职业教育“文化素质+职业技能”考试招生办法。深化研究生考试招生改革，加强科研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考查。各级各类学校不得通过设置奖金等方式违规争抢生源。探索建立学分银行制度，推动多种形式学习成果的认定、积累和转换，实现不同类型教育、学历与非学历教育、校内与校外教育之间互通衔接，畅通终身学习和人才成长渠道。

（五）改革用人评价，共同营造教育发展良好环境

21.树立正确用人导向。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要带头扭转“唯名校”、“唯学历”的用人导向，建立以品德和能力为导向、以岗位需求为目标的人才使用机制，改变人才“高消费”状况，形成不拘一格降人才的良好局面。

22.促进人岗相适。各级公务员招录、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招聘要按照岗位需求合理制定招考条件、确定学历层次，在招聘公告和实际操作中不得将毕业院校、国（境）外学习经历、学习方式作为限制性条件。职业学校毕业生在落户、就业、参加机关企事业单位招聘、职称评聘、职务职级晋升等方面，与普通学校毕业生同等对待。用人单位要科学合理确定岗位职责，坚持以岗定薪、按劳取酬、优劳优酬，建立重实绩、重贡献的激励机制。

三、组织实施

（一）落实改革责任。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加强组织领导，把深化教育评价改革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根据本方案要求，结合实际明确落实举措。各级党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要加强统筹协调、宣传引导和督促落实。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要结合职责，及时制定配套制度。各级各类学校要狠抓落实，切实破除“五唯”顽瘴痼疾。国家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选择有条件的地方、学校和单位进行试点，发挥示范带动作用。教育督导要将推进教育评价改革情况作为重要内容，对违反相关规定的予以督促纠正，依规依法对相关责任人员严肃处理。

（二）加强专业化建设。构建政府、学校、社会等多元参与的评价体系，建立健全教育督导部门统一负责的教育评估监测机制，发挥专业机构和社会组织作用。严格控制教育评价活动数量和频次，减少多头评价、重复评价，切实减轻基

层和学校负担。各地要创新基础教育教研工作指导方式，严格控制以考试方式抽检评测学校和学生。创新评价工具，利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探索开展学生各年级学习情况全过程纵向评价、德智体美劳全要素横向评价。完善评价结果运用，综合发挥导向、鉴定、诊断、调控和改进作用。加强教师教育评价能力建设，支持有条件的高校设立教育评价、教育测量等相关学科专业，培养教育评价专门人才。加强国家教育考试工作队伍建设，完善教师参与命题和考务工作的激励机制。积极开展教育评价国际合作，参与联合国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教育目标实施监测评估，彰显中国理念，贡献中国方案。

（三）营造良好氛围。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要履职尽责，带动全社会形成科学的选人用人理念。新闻媒体要加大对科学教育理念和改革政策的宣传解读力度，合理引导预期，增进社会共识。构建覆盖城乡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引导广大家长树立正确的教育观和成才观。各地要及时总结、宣传、推广教育评价改革的成功经验和典型案例，扩大辐射面，提高影响力。

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教育系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的通知

来源 | 中共教育部党组 2020 年 11 月 10 日

教党〔2020〕54 号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以下简称《建议》）提出的教育改革发展任务，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提升全民受教育程度，促进人的全面发展，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成教育强国、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现通知如下：

一、深刻领会准确把握全会精神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是在我国将进入新发展阶段、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正处在关键时期召开的一次具有全局性、历史性意义的重要会议。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在“两个一百年”历史交汇点上，统揽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擘画了未来 5 年乃至 15 年的发展蓝图，为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基础上，乘势而上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深入分析了我国发展面临的国际国内形势，清晰展望了 2035 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远景目标，明确提出了“十四五”时期我国发展的指导方针、主要目标、重点任务、重大举措，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纲领性文件，是今后五年乃至更长时期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行动指南。

学习领会好、宣传贯彻好全会精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教育战线的头等大事。各地教育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要认真学习领会全会精神，准确把握其核心要义，切实把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作为统一思想、凝聚共识的重要政治任务来抓实抓细抓好。

一是准确把握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的深刻含义。深刻认识到这是习近平同志作为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领航掌舵，带领全党全国

各族人民团结一心、顽强奋斗的成果，从而进一步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再接再厉、乘势而上，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不懈奋斗。

二是准确把握中央对“十四五”时期形势的重大判断。深刻认识我国发展仍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发展变化这一科学论断，深刻认识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社会主要矛盾变化带来新特征新要求，错综复杂的国际环境带来新矛盾新挑战，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强化使命担当、责任担当，以教育的高质量发展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三是准确把握“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和到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深刻认识“四个全面”新内涵和经济社会发展六新主要目标，坚持教育优先发展，不断提升全民受教育程度，加快推进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均等化，不断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能力和水平，到 2035 年建成教育强国，以教育现代化支撑国家现代化。

四是准确把握全会对教育事业发展作出的重大部署。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加快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推进发展方式从规模发展向内涵发展转变，努力走出一条中国特色教育高质量发展之路。

二、做好全会精神学习宣传和研究阐释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集中回答了新形势下实现什么样的发展、如何实现发展这个重大问题，具有很强的政治性、思想性、指导性。全会精神的学习贯彻和“十四五”规划建议的落实，任务重、要求高，各地教育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要结合实际，研究制订学习贯彻全会精神的工作方案，加强统筹指导和督促协调，迅速掀起学习领会全会精神热潮，确保学习贯彻工作取得实效。

一是全面系统地抓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全会精神的传达学习工作。各地教育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坚持以上率下、上下联动，压实主体责任，围绕全会主题，全面组织开展学习，把学习领会全会精神落实到基层、落实到人人。党委（党组）带头学，基层党组织全面学，各级领

导干部认真自学。要加强对机关、学校、教师、学生的分类指导，优化学习路径、创新方式方法，充分调动学习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切实提升学习效果，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合一，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要在历史对比中学习《建议》的战略部署，科学把握全会分析的新形势、新任务，认真领会全会提出的新思想、新概括。要在贯通联系中领会全会精神的丰富内涵，结合“四史”专题教育、迎接建党 100 周年“学习行动”、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等，深刻把握蕴含其中共同的理论逻辑、历史逻辑和现实逻辑。要在对标对表中把握全会部署的实践要求，对照全会精神，在思想上、认识上、行动上找准差距，按照新发展阶段对深化改革、高质量发展、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均等化、作风建设、防范风险等方面提出的更高要求，以学习宣传贯彻的实际成效凝聚深入推进教育改革发展的强大动力。

二是加大对全会精神的研究阐释力度。围绕全会提出的重大理论观点和重大决策部署，组织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力量，发挥教育系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作用，就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的重大理论和实践成果进行深入研究阐释，组织开展主题聚焦、形式丰富的学术研讨活动，推出一批高质量研究成果和高水平咨政报告，全方位、多角度解读好全会精神。各高校主办的哲学社会科学学术期刊，要积极开设专栏、编发专刊，加强学术交流和成果宣传，不断丰富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创新理论体系。要对标全会的重大部署，聚焦高质量主题，针对立德树人、自主创新、人才培养、教育评价、教师队伍建设等重点领域和热点难点问题开展深入研究，认识新形势、把握新阶段、树立新理念、服务新格局，深挖实践内涵、解决实际问题。

三是创新形式载体加强宣传引导。充分利用门户网站、电视台、教育报刊、“两微一端”等教育媒体，更加重视、更有创意地做好面向青少年的网络宣传，营造良好氛围。以开辟专栏、刊发学习动态信息、宣传典型经验做法等方式，准确解读全会对教育工作的要求部署，形成立体传播格局。要创新方式方法，以符合教育实际、师生喜闻乐见的鲜活方式，全面、准确、深入地宣传全会精神，不断增强吸引力和感染力，最大限度凝聚教育系统广大干部师生共识。

三、扎实做好“十四五”时期教育工作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对未来五年乃至 2035 年教育工作作出了重大部署，提出了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的明确要求。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教育摆在经济社会发展更加重要的位置，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为“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支撑。

一是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使教育系统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坚持为人民服务、为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服务、为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服务、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加强教育系统党的建设，坚定不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向基层延伸，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育人环境。进一步完善党领导教育工作的体制机制，不断提高各级各类学校党建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和科学化水平。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不断增强干部师生教育报国的自觉和本领。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导权。

二是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立德树人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在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的新征程中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全面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学术、进学科、进课程、进培训、进读本，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铸魂育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发挥教育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的重要作用，深化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美育，广泛开展劳动教育，重视青少年身体素质和心理健康教育，增强学生文明素养、社会责任意识、实践本领，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三是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坚持教育公益性原则，深化教育改革，促进教育公平。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不断缩小区域、城乡、校际教育差距。完善普惠性学前教育和特殊教育、专门教育保障机制。提高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水平，鼓励高中阶段学校多样化发展。加大人力资本投入，增强职业技术教育适应性，深化职普融通、产教融

合、校企合作，探索中国特色学徒制，大力培养技术技能人才，有效提升劳动者技能和收入水平，扩大中等收入群体，释放内需潜力。提高高等教育质量，分类建设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加快培养理工农医类专业紧缺人才。健全高等教育分类发展政策体系，构建更加多元开放的高等教育体系,开创研究生教育高质量发展新局面。发挥在线教育优势，完善终身学习体系，建设学习型社会。提高民族地区教育质量和水平，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基本公共教育服务的薄弱环节，着力解决好教育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突出问题，着力促进公平、优化结构、补齐短板，保障和改善教育民生，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

四是全面提升教育服务贡献能力。面向经济社会发展特别是构建新发展格局需求，加快推进“双一流”建设，优化教育结构、学科专业结构、人才培养结构，加强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加强基础研究人才培养，造就更多国际一流的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培养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青年科技人才后备军。加强基础研究、注重原始创新，优化前沿科学中心和集成攻关大平台建设布局，发展高水平研究型大学。聚焦国家战略需要，瞄准关键核心技术特别是“卡脖子”问题，加强关键学科建设，加快技术攻关和科技成果转化，推进产学研用一体化。立足服务区域协调发展和新型城镇化需要，优化区域、城乡教育资源配置，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提升教育服务区域发展战略水平。巩固拓展教育脱贫攻坚成果，进一步提升乡村教育水平和质量，服务新乡村建设行动和乡村振兴战略。

五是加快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增强教育领域综合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进一步释放各级各类学校办学活力。推动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落地落实，破除“五唯”顽瘴痼疾，构建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教育评价体系。坚持“一个不低于、两个确保”,优化教育投入结构、提高经费使用效益。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提升教师教书育人能力素质，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持续深化教育领域“放管服”改革，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规范校外培训机构。深入总结应对新冠肺炎疫情以来大规模在线教育的经验，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更新教育理念、变革教育

模式。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加快和扩大新时代教育对外开放，优化教育开放全球布局。

四、科学编制好教育“十四五”规划

各地各高校要提高政治站位，把科学编制好教育“十四五”规划作为贯彻落实全会精神的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好，切实把全会精神落实到“十四五”教育发展全过程、各环节，为到 2035 年总体实现教育现代化、建成教育强国开好局、起好步。

一是把握好当前和长远的关系。站在新的历史方位，面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把科学制定教育“十四五”规划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结合起来，与贯彻落实全会精神结合起来，与贯彻落实《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战略任务结合起来。坚持目标导向、需求导向、问题导向，实现短期、中期、长期发展目标相衔接，教育现代化和国家现代化相协调。

二是统筹好“十三五”规划总结评估和“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坚持“指标”收官、“任务”收官、“改革”收官，系统梳理教育“十三五”规划、教育脱贫攻坚、中长期教育规划纲要目标任务完成情况，深入挖掘教育改革发展的成功经验，全面分析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教育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为编制好“十四五”规划奠定坚实基础。

三是坚持开门问策、集思广益。充分发挥高校、科研机构、智库等的研究力量，通过多种方式，广泛征求各地、各级各类学校、行业企业、专家学者、师生员工的意见建议，切实把社会期盼、群众智慧、专家意见、基层经验充分吸收到“十四五”规划编制中，使规划编制切实成为统一思想、凝聚共识、共谋发展的过程。

福建省教育厅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福建省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建设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

来源 | 福建省教育厅 2020 年 11 月 6 日

闽教职成〔2020〕29 号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9〕4 号）和《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印发<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 年）>的通知》（教职成〔2020〕7 号），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推动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闽政办〔2020〕51 号）和《福建省教育厅等七部门关于印发福建省职业教育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闽教职成〔2019〕22 号）部署，经研究，决定实施“福建省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建设计划”（以下简称省级“双高计划”），现提出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的重要论述，贯彻省委十届十次全会精神，围绕我省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现代农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需要，按照办好新时代职业教育的新要求，重点支持建设一批引领改革、对接产业、支撑发展的职业院校和专业群，在建设福建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中发挥带动辐射作用，引领我省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全面提升服务能力，为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和新时代新福建建设提供人才支撑。到 2022 年，建设 10 所左右高水平高等职业院校、30 所左右高水平中等职业学校和 20 个左右高水平高职专业群、90 个左右高水平中职专业群。

二、重点任务

（一）提升党的建设水平。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政治建设的重要论述，把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贯穿于办学治校、教书育人全过程，使学校成为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的坚强阵地。充分发挥党组织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牢牢把握意识形态主动权，引导

广大师生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实现党建工作纵到底、横到边、全覆盖，将党建工作与学校事业发展同部署、同落实、同考评，形成具有职业教育特点的党建工作模式。

（二）提升立德树人水平。深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构建“三全”育人的思想政治工作格局。推进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充分发挥思政课程主渠道作用，推动思想政治教育融入专业课程，建立健全“思政课程+课程思政”体系。加强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强化心理健康教育，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以弘扬“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为核心，完善德技并修育人机制，推动产业文化进校园、优秀企业文化进班级，打造具有职业教育特色的校园文化，培育和传承工匠精神，实现职业技能与职业精神培养高度融合。

（三）提升学校治理水平。健全学校内部治理体系，完善以章程为核心的现代职业学校制度体系，建立健全学校组织机构和管理制度，形成学校自主管理、自我约束的体制机制，推进学校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强管理队伍能力建设，打造高素质专业化管理团队。优化内部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学校、行业、企业、社区等共同参与的学校理事会或董事会制度，发挥咨询、协商、议事和监督作用。设立校级专家委员会，为学校改革发展提供咨询、指导和决策参考。发挥教职工代表大会作用，推进民主决策、科学管理。建立以德技并修、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育训结合、书证融通、毕业生就业质量、“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等为重点的质量评价体系。加强督导评估工作，完善学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扩大行业企业参与评估，实行校级质量年报制度。

（四）提升产教融合水平。建立行业人才需求信息平台，优化人才培养结构，促进人才培养和产业人才需求精准对接。推进校企深度合作，加强与企业在人才培养、技术创新、就业创业、队伍建设、社会服务、文化传承等方面合作，实现校企专业共建、课程共担、教材共编、师资共享、基地共用，形成校企命运共同体。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积极推行“二元制”、现代学徒制，实现校企双主体育人。学校牵头或参与组建职业教育集团（联盟），引领职业

教育集团化、联盟式发展，实现资源共建共享。校企共建产业学院、专业实习实训基地、企业工作室、创新创业基地、教学名师工作室、技能大师工作室、非遗传承人工作室等平台，形成产教融合发展新格局。

（五）提升专业发展水平。科学合理制定专业发展规划，建立健全需求导向的专业设置调整机制，形成符合办学定位、精准对接产业、结构优化清晰的专业布局。面向区域或行业的重点产业，依托优势特色专业，建设一批高水平服务产业专业群，发挥专业群的集聚效应和整合功能，促进专业资源共建共享，实现人才培养供给侧和产业需求侧结构要素全方位融合。建立健全专业群建设运行机制，设立专业建设专家委员会，统筹协调和指导专业建设，围绕专业群建设建立多方协同的跨专业教学组织，推动专业群可持续发展。贯彻国家专业教学标准，规范专业建设，开发校级特色标准，探索专业认证，提升专业建设质量。

（六）提升课程教学水平。对接国家教学标准，规范研制程序，建立公开制度，优化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提升科学性、适应性和可操作性。深化教师、教材、教法“三教改革”，推动“课堂革命”，将课程教学改革推向纵深。对接职业岗位群，参照行业技术标准将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纳入教学内容，优化专业课程体系，科学设置专业（技能）课程。校企共同开发课程、专业教材等教学资源，倡导使用新型活页式、工作手册式教材。坚持工学结合、知行合一，加强实践教学，推行教学与实训相融合的教学方式，普及项目教学、情景教学、模块化教学。将 1+X 证书制度试点与专业建设紧密结合，推进“1”和“X”的有机衔接，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和学生就业创业能力。建立健全以学习者为中心的专业和课程教学评价体系，强化实习实训考核评价，完善校级技能竞赛制度，积极推进教学诊断与改进工作，完善学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

（七）提升师资队伍水平。以“四有”好老师标准打造数量充足、专兼结合、结构合理的高水平教师队伍。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全面提升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构建“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体系，着力提升教师实践能力和专业教学能力。优化教师队伍结构，加大引进行业企业优秀人才力度。加强专业带头人和骨干教师队伍建设，组建符合项目式、模块化教学需要的教

学创新团队。加强教师职前培养、入职培训和在职研修，建立教学能力比赛制度，提升教师教学和科研能力，促进教师职业发展。建立健全教师评价体系，改革职业学校专业教师晋升和评价机制，破除“五唯”顽瘴痼疾，突出教育教学实绩，将企业生产项目实践经历、业绩成果等纳入评价标准。

（八）提升信息化建设水平。落实《职业院校数字校园建设规范》，制定实施具有学校特色的校本标准，促进信息技术和智能技术深度融入教育教学和管理服务全过程，提升信息化建设水平。统筹建设一体化智能化管理服务平台，综合运用大数据等手段推进学校管理方式变革，提升治理能力和水平。落实学校网络安全责任制，保证信息安全。以“信息技术+”升级传统专业，发展数字经济催生的新兴专业。推进信息技术与教学深度融合，建设数字化教室、智慧课堂和虚拟工厂、虚拟车间等仿真实训基地，开发融媒体教材等信息化教学资源，形成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教与学新格局，促进自主、泛在、个性化学习。开展信息化全员培训，提升教师和管理人员的信息素养。

（九）提升对外合作水平。加强与职业教育先进国家（地区）院校的交流合作，引进优质职业教育资源，举办中外合作办学机构（项目），选派专业带头人和骨干教师出国（境）研修访学。围绕服务两岸融合发展，加强闽台职业教育深度合作，与台湾优质职业教育机构合作共建二级学院、专业，联合培养产业人才。围绕服务“一带一路”建设和国际产能合作，扩大招收沿线国家学生来闽留学，培养国际化技术技能人才。在沿线国家建设海外职业教育培养培训基地，面向“走出去”中资企业海外员工和当地员工开展技术技能培训和学历职业教育。

（十）提升服务发展水平。面向福建省发展战略和区域产业发展、行业企业需求办学，打造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培训高地和技术技能创新平台。着力培养一批产业急需、技艺高超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和就业质量。发挥资源优势，与行业企业共建职工培训中心、继续教育基地，扩大面向企业员工、新型职业农民、退役军人、就业重点人群等开展职业技能提升培训和创业培训规模，为企业人力资源开发和就业创业服务。积极开展社区教育和老年教育，服务全民终身学习体系建设。对接创新驱动战略和科技发展趋

势，联合行业企业开展应用技术研发、产品工艺开发、技术推广、成果转化，服务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的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促进民族传统工艺、民间技艺传承创新。在区域职业教育中发挥示范带动和辐射作用，积极开展欠发达地区薄弱职业院校对口支援，服务闽东北、闽西南协同发展区建设和乡村振兴战略。

三、组织实施

（一）统筹推进。省级“双高计划”项目建设，由省教育厅、财政厅联合组织，院校主管单位加强指导和管理，立项建设院校、立项建设专业群院校（以下简称“项目院校”）具体实施。

1.省教育厅职责：负责项目建设的统筹安排和协调推进；审核备案项目院校《项目建设方案》，督促项目院校加强项目管理；组织项目建设年度考核评估和终期评估验收。

2.省财政厅职责：会同省教育厅统筹安排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指导督促项目院校加强专项资金管理。

3.院校主管单位职责：负责推荐项目院校；支持、指导、监督项目院校建设，确保项目院校保质保量完成建设任务。

4.项目院校职责：编制《项目建设方案》和年度项目建设任务书；按照备案的《项目建设方案》开展项目建设，按时完成项目建设任务和绩效目标；健全内控机制，确保项目资金使用安全、合规、有效。

（二）项目实施。省级“双高计划”于 2020 年启动，建设周期为 3 年（2020-2022 年）。省级“双高计划”，分高水平职业院校和高水平专业群两类布局，实行“总量控制、年度考核、动态调整、优胜劣汰”的项目建设管理机制。

1.申报与遴选。符合《“福建省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立项建设院校遴选条件》（附件 1）、《“福建省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立项建设专业群遴选条件》（附件 2）的职业院校提交申报材料，院校主管单位择优推荐，省教育厅会同省财政厅遴选、确定并公布项目院校名单。

省级“双高计划”立项建设院校遴选，坚持质量为先、扶优扶强、改革导向，从“福建省示范性现代职业院校”中遴选。省级“双高计划”立项建设专业群遴选，坚持质量为先、扶优扶强、特色导向、统筹兼顾，优先支持对接产业、行业认可、特色鲜明的专业群，向“福建省示范性现代职业院校”倾斜。申报高水平职业院校的，可同时申报高水平专业群。申报高水平专业群不超过 2 个，每个专业群至少包含 3 个专业。

设区市教育部门会同财政部门负责市、县（区）属职业院校申报推荐工作，经核查符合遴选条件的申报院校，联衔向省教育厅、财政厅推荐。省教育厅所属职业院校直接向省教育厅、财政厅申报，其他省属职业院校由省级主管单位负责核查并推荐。申报推荐材料包括：1.推荐（或申请）函；2.《“福建省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立项建设院校申报书》（附件 3）、《“福建省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立项建设专业群申报书》（附件 4）、《“福建省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立项建设专业群申报汇总表》（附加 5），主要佐证材料（单独装订成册），封面需加盖公章，一式 3 份。

申报推荐材料报送时间截止 2020 年 11 月 30 日。在福建职业教育与终身教育网——“福建省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管理平台（登录需使用统一分发的用户名和密码）提交申报推荐电子材料。申报推荐书面材料统一报送省教育厅职成处。

2.项目建设。项目院校按照“重点任务”要求，统筹财政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性收入等，编制《项目建设方案》并报主管单位审核；主管单位审核同意后，报送省教育厅复核、备案。项目院校按照备案的《项目建设方案》开展项目建设，根据年度考核评估情况可适当调整《项目建设方案》。

（三）项目管理。建设期内，省教育厅会同省财政厅对项目院校进行年度考核评估，不合格的予以淘汰；允许符合条件的院校经考核合格纳入项目建设范围。建设期满，经省教育厅会同省财政厅终期评估验收通过的项目院校，予以认定并公布名单。

（四）资金管理。省级“双高计划”所需省级财政专项资金在省现代职业教育发展专项资金中安排，市、县（区）政府和主管单位以及院校举办者对项

目院校建设予以经费支持，鼓励行业企业投入资金支持项目院校建设。项目院校要按照《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教育厅关于印发<福建省现代职业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教〔2019〕20 号）要求，加强项目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实行专款专用、专账管理，规范、合理使用资金。省级财政专项资金不得用于基本建设支出以及与《项目建设方案》项目建设任务无关的其他支出。属于政府采购管理范围的，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四、保障机制

（一）提高站位。实施省级“双高计划”，是我省深化职业教育改革，推进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对于加快构建具有福建特色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提升职业教育现代化水平和服务产业转型升级能力具有重要意义。各地和有关部门要提高认识，切实加强领导，将实施省级“双高计划”纳入“十四五”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和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各职业院校和院校主管单位要高度重视，提高站位，抢抓机遇，奋发作为，着力打造省内一流、行业认可、特色鲜明的高水平职业院校和高水平专业群，带动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

（二）落实责任。各地和项目院校主管单位要加强项目院校建设工作的督促指导，加大资金和政策支持力度，保证本级财政投入资金等按备案的《项目建设方案》足额落实到位。项目院校校（院）长是项目建设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组织力量建立工作专班，制定管理制度，积极争取地方政府政策、资金等支持，积极吸纳行业企业等社会资本投入，通过统筹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性收入等，建立持续、稳定的多元化经费投入机制，确保如期完成建设任务。

（三）优化环境。各地和项目院校主管单位要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在专业设置、内设机构、岗位设置等方面进一步扩大学校办学自主权。鼓励项目院校大胆试、大胆闯，激发和保护干部队伍敢于担当、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附件略。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推动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

来源 | 福建省教育厅 2020 年 10 月 11 日

闽政办〔2020〕51 号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9〕4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7〕95 号）的重点任务，精准对接产业需求，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服务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经省政府同意，现就深化产教融合推动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提出如下措施：

一、统筹推进职业教育与区域发展深度融合

优化职业教育布局，与工业（产业）园区标准化建设同步推进，引导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下同）、应用型本科高校逐步向产业和人口集聚区集中。推动福州新区职教城建设，支持省属职业院校现有校区建设项目。支持厦门市建设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试点城市,助力两岸融合发展。支持莆田、三明、漳州职业教育园区建设，推动厦门、泉州、龙岩、南平、宁德在工业区、开发区建设职业教育园区，实现职业教育发展与区域产业发展同步规划、同步推进，80%以上易地新建的职业院校建到工业（产业）园区。依托闽东北、闽西南协同发展区职业教育合作交流机制，推进职业教育与协同发展区产业深度融合发展。

支持设区市组建“1+1+X”（1 所应用型本科高校、1 所高职院校、若干所中职学校）办学联盟，探索中高职区域一体化发展，探索服务乡村振兴战略、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建设的特色化发展路径。实施福建省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建设计划，重点支持建设一批引领改革、对接产业、支撑发展的职业院校和专业（群），引领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巩固提升省示范性现代职业院校建设工程建设成果，深入开展“三教”改革、1+X 证书制度试点和职业院校数字校

园、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等，全面推进职业院校内涵发展，大幅提升职业教育现代化水平。

责任单位：省教育厅、发改委、人社厅、工信厅、商务厅，各设区市人民政府、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

二、实施产教融合型城市建设试点行动计划

支持泉州市开展首批国家级产教融合型城市试点，推动具有较强的经济产业基础支撑和相对集聚的教育人才资源的设区市创建第二批国家级产教融合型城市试点。开展省级产教融合型城市建设试点，通过“政行企校”联动，促进产业和教育体系人才、智力、技术、资本、管理等资源要素聚集融合、优势互补，支撑城市高质量发展，到 2022 年遴选一批省级产教融合型城市。试点的省级产教融合型城市应发挥城市承载作用，统筹规划，布局校企共建开放共享的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和示范性虚拟仿真实习实训基地，成为企业培养培训紧缺技术技能人才的实践中心，为区域产业转型升级和中小微企业技术服务。

责任单位：省发改委、工信厅、教育厅、人社厅，各设区市人民政府、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

三、实施产教融合型行业试点行动计划

推进省和各设区市重要行业领域深化产教融合，强化农林、水利、建筑、交通运输、装备制造、电子信息、卫生健康、海洋渔业、文化旅游、工艺美术等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组织在产教融合改革中的协调推动和公共服务职能，到 2022 年培育建设 10～15 个引领产教融合改革的省级产教融合型行业部门（行业组织）。试点的省级产教融合型行业应加强行业指导能力建设，发挥行业聚合作用，搭建行业科技创新、成果转化、校企对接、信息服务等平台，聚合带动行业各类中小企业参与职业院校办学。

责任单位：各行业主管部门，省工信厅、教育厅、人社厅、发改委，各设区市人民政府、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

四、实施产教融合型企业试点计划

充分发挥企业在职业院校、应用型本科高校办学和深化改革中重要主体作用，建立产教融合型企业认证制度，围绕电子信息、机械装备、石油化工、数字产业、先进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特色现代农业、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海洋产业等重点产业和养老、家政、托育、时尚消费、康养文旅体育等社会领域，到 2022 年建设培育 100 个省级产教融合型企业，争取列入全国建设培育的产教融合型企业。试点的省级产教融合型企业应具有参与校企合作的良好基础，与职业院校合作开展“二元制”技术技能人才培养、现代学徒制、企业新型学徒制和企业员工培训，探索一个专业对多个企业“1+N”协同模式的现代学徒制，深度参与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实施、课程教材开发等，形成校企协同培养技术技能人才长效机制。鼓励规模以上企业按职工总数的 2%安排实习岗位，鼓励试点企业与职业院校共建产教融合科技园区、众创空间、中试基地，面向中小微企业开放服务。

责任单位：省发改委、工信厅、国资委、教育厅、人社厅，各设区市人民政府、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

五、探索企业参与办学途径

探索股份制、混合所有制办学，允许企业以资本、技术、管理、土地等要素依法参与办学并享有相应权利。按照“权属清晰、安全完整、风险可控、注重绩效”的原则，允许公办应用型本科高校、职业院校利用校企合作、社会服务的收入或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评估价出资），按规定履行审核、审批、备案程序，与企业共同举办非营利性的混合所有制二级办学机构，学校应健全内控机制。涉及利用校企合作、社会服务收入投入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报同级财政部门审批。涉及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不含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投入的，经可行性论证并经主管部门审核后，报同级财政部门审批，并将资产评估结果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省级的相关事项，报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和省财政厅审批、备案。鼓励公办应用型本科高校、职业院校和企业合作共建非独立法人的产业学院，支持有条件的应用型本科高校依托产业学院探索开展高职“二元制”改革，到 2022 年遴选 50 个省级示范性产业学院。

责任单位：省教育厅、人社厅、工信厅、财政厅、自然资源厅、住建厅、国资委、机关管理局，各设区市人民政府、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

六、开展校企融合发展项目建设

鼓励和支持应用型本科高校、职业院校与企业在人才培养、就业创业、队伍建设、技术创新等方面开展项目合作，建立健全企业深度参与校企合作育人、技术协同创新的体制机制，推动企业需求更好融入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全过程，形成校企融合发展格局。在人才培养方面，支持应用型本科高校、职业院校设置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等相关专业，与工业园区、重点企业合作共建，加大订单式复合型人才培养；校企共同制定人才培养方案、开发教学资源、开展质量评价等，围绕企业转型升级和民生改善人才需求，立足“小企业、大集群”“小家庭、大民生”，校企共建智能制造、学前教育、家政等相关专业群，广泛开设“卓越幼儿教师班”“卓越护士班”“卓越工匠班”等特色小班。在就业创业方面，校企共建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平台，共同举办创新创业竞赛、企业文化进校园活动，建立毕业生跟踪调查制度，支持台港澳地区技术技能人才来闽就业创业等。在队伍建设方面，校企共建人员互兼互聘制度，与企业共同制定人才招聘标准、新教师培养标准、专业负责人选拔标准、企业讲师遴选标准，共同组织教师企业实践、打造技能大师工作室等，职业院校“双师型”教师占比达到 75%以上。在技术创新方面，校企组建“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技术联合体，共建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和产品研发中心，对关键核心技术进行攻关和成果转化。职业院校通过校企合作、技术服务、社会培训等所得收入，可按一定比例作为绩效工资来源。

责任单位：省教育厅、人社厅、工信厅、国资委，各设区市人民政府、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

七、推动院校开展职业培训

落实职业院校学历教育与职业培训并举的法定职责，按照“校企结合、育训结合、长短结合”的要求，广泛开展职业培训。鼓励支持职业院校、应用型本科高校发挥资源优势，与行业企业共建职工培训中心、继续教育基地，面向企业员工、就业重点人群开展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补贴性培训等，为企业人力

资源开发和就业创业服务，助推产业工人队伍建设。加大职业技能培训基础能力建设投入，支持建设一批工业（产业）园区职业技能提升中心。建立健全职业技能竞赛集训工作制度，建设一批世界技能大赛福建集训基地。到 2022 年，应用型本科高校、职业院校年职业培训人次达到全日制在校生规模的 1.2 倍以上。

责任单位：省人社厅、教育厅、发改委、国资委，各设区市人民政府、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

八、加大职业院校人才引进力度

将紧缺急需技能人才、“双一流”高校毕业到职业院校任教的工科硕士列入我省引进人才指导目录。开通职业院校教师引进“绿色通道”，对世界技能大赛前三名选手、全国一类职业技能竞赛第一名选手、“全国技术能手”“中华技能大奖”获得者等高水平技术技能人才，可由招聘院校自主考核录用入编。中等职业学校公开招聘实习指导教师时，岗位条件可根据实际设置为相应本科毕业生、预备技师（技师）班毕业生，或高职（专科）毕业生、高级工班毕业生。职业院校招聘企业高技能人才担任实习指导教师，可采取灵活招聘方式，免文化考试。鼓励各地开展校企合作引才，符合职业院校人才引进条件的高技能领军人才，可比照学校在编人员享受相关科研政策。支持鼓励行业企业一线优秀技能人才到应用型本科高校、职业院校兼职任教，开展培训交流、传授技艺等，参与重大工程项目联合攻关。鼓励职业院校从台湾引进全职任教教师，按有关规定给予资助。

责任单位:省人社厅、教育厅、财政厅，各设区市人民政府、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

九、完善职业教育支持政策

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要切实履行职业教育工作职责，完善职业教育政策支持体系。省、市、县（区）政府应当定期对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成效显著的企业予以表扬。鼓励各地在财政预算中安排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发展专项资金，通过专项拨款、购买服务、贷款贴息等形式，支持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工信、人社、教育等部门对深度参与职业教育的企业予以奖补。应用型本科高校、职

业院校和行业企业要根据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归集的《职业教育税收优惠政策明白纸》，用足用好职业教育税收优惠政策，加强与企业对接，促进和保障产教深度融合、校企长效合作。

对于经认定的省级产教融合型企业，给予“金融+财政+土地+信用”的组合式激励政策。试点企业兴办职业教育的投资符合规定的，可按投资额 30%的比例，抵免当年应缴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试点企业属于集团企业的，其下属成员单位（包括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职业教育有实际投入的，也可按规定抵免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责任单位：省财政厅、发改委、教育厅、工信厅、人社厅、国资委，省委编办，省自然资源厅、金融监管局，人行福州中心支行、福建省税务局、厦门市税务局、福建银保监局、厦门银保监局，各设区市人民政府、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

陈宝生：锚定 2035 年建成教育强国的目标，全力抓好贯彻落实

来源 | 教育部新闻办 2020 年 11 月 9 日

11 月 4 日，教育部在京召开直属机关传达学习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大会，传达学习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对教育系统学习宣传贯彻工作进行部署。教育部党组书记、部长陈宝生出席会议并讲话，教育部党组成员、副部长孙尧主持会议，教育部党组成员、副部长钟登华传达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基本精神和重要成果。

陈宝生强调，学习贯彻落实好全会精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教育系统的首要任务和主要任务，是最重要的政治任务。我们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全会精神上来。他指出，深入研判形势任务是开展学习宣传的前提和抓好贯彻落实的基础，要从不同维度进行分析。

一是新形势。深刻认识人民群众对公平优质教育的需求日益强烈，决定了今后教育发展的主要内容；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变的趋势，决定了今后中国教育走向世界、教育对外开放的主要任务；在全球治理和国际规则制定中主要矛盾的表现形式，决定了今后参与教育国际治理的突破方向。

二是新阶段。迈向第二个百年新征程中，我们的主要任务是构建高质量发展教育体系，目标是建成教育强国、实现教育现代化。从“富起来”到“强起来”，主要要解决好不好、强不强的问题，要补齐短板、攻克短板。

三是新理念。“十四五”规划建议从根本上讲是新发展理念的“规划版”，教育系统要把新发展理念具体化，从内涵、外延、工作措施等方面全面落实，重新书写教育高质量发展的生产函数。

四是新格局。教育要主动服从于、服务于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格局，自觉成为新发展格局中的内生变量，深入研究教育与社会的循环、教育与经济的循环、教育自身国内循环和国际循环等。新形势

新任务给教育提出了政治需求、量的需求、质的需求、文化需求、结构需求这五方面需求。

陈宝生强调，面对新形势，应对新需求，关键要把握好六个局。

一是全局，全局是目标。到 2035 年要实现教育现代化、建成教育强国。**二是变局，变局是环境。**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是当前教育发展所处的最大环境。**三是格局，格局是战略。**新发展格局是今后指导教育发展的总体战略。**四是开局，开局是起点。**要起好步、开好局，编制好“十四五”教育规划，谋划好明年工作。**五是布局，布局是配置。**要优化完善教育资源配置，教育发展要更加突出有质量的公平。**六是破局，破局是动力。**“十四五”时期改革又到了新的关头，要紧盯解决突出问题，推动改革和发展深度融合、高效联动。

陈宝生要求，教育系统要扎实开展学习宣传。

一是全面系统学习。要在历史对比中学，在贯通联系中学，在反思差距中学，持续深化、形成热潮。**二是加强宣传引导。**要面向青少年做好网络宣传，用好教育媒体和“中国教育发布”“微言教育”等网络平台，通过宣传让教育系统干部师生视野更宽、定位更准、使命更强。**三是深入研究阐释。**要加强理论研究，发挥教育系统优势，全方位、多角度解读好全会精神。陈宝生强调，教育系统要锚定 2035 年建成教育强国的目标，围绕教育高质量发展，全力抓好贯彻落实。

一是坚持党对教育工作全面领导。要以“百年行动”为总抓手，深入实施“学习·诊断·建设”行动，全面提升思想政治工作质量，压紧压实意识形态风险防控主体责任，实施好基层党建质量提升攻坚行动，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以教育改革发展稳定的优异成绩向建党 100 周年献礼。

二是高水平编制教育“十四五”规划。要围绕构建教育高质量发展体系、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优质均衡基础公共教育服务体系、技能型社会教育体系的主轴，思考把握目标倒推必须完成、现实出发必须解决、结构调整必须优化、统筹全局必须推行、改革深化必须试

点、持续发展必须巩固、内部建设必须思考的问题，把教育“十四五”规划编制成一个革命性的规划。

三是把立德树人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要深化高校思政课改革创新，推动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与学校教育教学体系深度融合，全面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课程教材要求，构建体现时代特征的劳动教育体系，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体育、美育工作，构建与时代发展相适应的语言发展规划，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四是助力科技自立自强。要聚焦国家战略需求，释放高校基础研究、科技创新潜力，从解决机制问题入手“求突破”，持续推进“双一流”建设“建高峰”，加快培养更多一流人才“强基础”，优化学科专业结构、完善区域教育政策体系“重服务”，加快技术攻关，抢抓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重大机遇。

五是夯实高质量发展的基础。要在教育信息化融合创新发展上下功夫，深入实施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全面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夯实投入保障，加大人力资本投入力度。

六是全面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要聚精会神打好《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贯彻落实的“龙头之战”“攻坚之战”和“升级之战”三大战役，提升教育管理效能，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全面推动依法治教，加快和扩大新时代教育对外开放，确保各项改革部署落得准、落得稳、落得好。

陈宝生：贯彻落实五中全会精神，职业教育要在“五入”上下功夫

来源 | 教育部新闻办 2020 年 11 月 12 日

11 月 8 日，2020 年职业教育活动周全国启动仪式暨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改革试点赛开幕式在山东省潍坊市举行。教育部党组书记、部长陈宝生出席活动并讲话，山东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刘家义出席。

陈宝生在讲话中指出，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对职业教育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这次活动是贯彻落实五中全会精神的一次实际行动，也是对部省共建山东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的实践检验和成果展示。要按照五中全会要求扎实推动职业教育改革，深化职普融通、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围绕高质量发展大力培养技术技能人才，探索职业教育发展规律，为做好职业教育顶层设计和制度安排提供实践支撑。

陈宝生要求，今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进行改革试点，要探索完善办赛机制、补齐短板。

一是树旗。要扛起国赛的大旗，扛起当今世界职业技能大赛中国队的大旗，将来跻身著名大赛行列，办出世界水平的大赛。

二是导航。要通过大赛，对中国职业教育发展未来定向，引导发展方向和重点，建立良性发展有效机制。

三是定标。要通过选手比拼，促进职业教育课程建设、人才培养、校企合作等标准不断更新和升级。

四是催化。要通过大赛推动促进职业教育成果转化和技术应用，培育更多技能“苗子”，孵化出更好的成果。

陈宝生强调，贯彻落实五中全会精神，职业教育要在“五入”上下功夫，为“人人皆可成才、人人尽展其才”进一步创造条件，努力建设技能型社会、建设技能中国。

一是“长入”经济。要使职业教育成为经济活动的内生变量，成为构成产业链、产品链、供应链、资金链、信息链的“砖瓦”和基本要素，走好长远发展之路。

二是“汇入”生活。要高度重视技能在人民群众高质量生活中的重要作用，进一步增加技能含量，提高人民群众生活水平。

三是“融入”文化。要合理看待学历和能力关系，增加文化中的技能含量，在全社会建设技能文化，弘扬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

四是“渗入”人心。要认识到没有技能寸步难行，使具有技能成为做人的“标配”，推动形成国家重视技能、社会崇尚技能、人人学习技能、人人拥有技能的良好氛围。

五是“进入”议程。要使职业教育进入各级党委和政府议事日程，纳入规划、政策体系、议事规则、预算保障，发挥好职业教育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

在鲁期间，陈宝生还考察了潍坊职业学院职教活动周现场、工业设计技术赛项和园艺赛项赛场，调研了解了歌尔匠造培训基地校企合作育人情况。据悉，本届活动周以“人人出彩，技能强国”为主题，11 月 8 日至 14 日在全国举行。活动周迄今已经连续举办了六届，成为宣传展示职业教育的重要平台。

陈子季：强化“双师”素质 锻造新时代“工匠之师”

来源 | 《中国教育报》 2020 年 10 月 26 日

作者 | 陈子季（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司长）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不仅对我国职业教育改革发展寄予殷切期望，而且提出了多措并举打造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队伍的一系列明确要求。2020 年教师节到来之际，习近平总书记又向全国广大教师寄语，希望广大教师“积极探索新时代教育教学方法，不断提升教书育人本领”。这对加强新时代职业教育教师队伍建设、推进职业教育“三教”改革、促进职业教育提质培优指明了新方向、提出了新要求。

职业教育发展关键看教师，教师素质关键看“双师”，特别是“双师型”教师队伍的规模、结构、素质、来源。近年来，教育部、财政部连续实施了两个周期的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推动职业教育教师队伍规模和质量明显提升，培养了一大批专业带头人和职教名师。2019 年，我国职业教育专任教师超过 135 万人，其中“双师型”教师超过 48 万人，占比达 35%：中职专任教师超过 84 万，“双师型”教师占比达 32%；高职专任教师超过 51 万人，“双师型”教师占比达 40%。教育部职教所开展的全国职业院校教情调查显示，目前职业院校教师队伍整体上表现出师德良好、首选职业比例高、学历匹配好、工作效能感和认同感较好等优势，能够较好地适应教育教学改革的新要求，有力支撑了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但是，随着专业的升级、课程的更新、生源的多样，对职业院校教师会不会教、能不能教好，提出了新的更大挑战，“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面临诸多困难。比如，由于体制方面的“天花板”，职业院校师资总量依然不足，特别是高职扩招后需新增教师数万人，部分职业院校生师比不达标；由于收入分配的“玻璃门”，职业院校的绩效工资制度还不完善，职称制度改革有待深化；由于校企双向交流的“旋转门”还不顺畅，想招的人进不来，能进能出的双向流动机制还没有建立。同时，不少教师面临着知识更新难、技能实操弱等问题。有关调查也显示，职业院校教师队伍建设中，仍然存在企业经历不足、职前准备不充分，研究能力和社会服务能力不强，学校归属感、工作获得感、工作满意度不高等问题。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职业教育改革攻坚、爬坡过坎的关键期，也是职业教育教师队伍提质增效、增值赋能的机遇期，重中之重就是要着力破解制约“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的瓶颈和难点，切实提升教书育人本领，打造职业教育“工匠之师”。

坚持培养培训两手抓。要优化布局结构，鼓励有条件的优质高职学校转型为职业技术师范类院校或开办职业技术师范专业，支持高水平工科院校分专业领域培养职业教育师资，到 2023 年，实现专业教师中“双师型”教师占比超过 50%；实施好校企共建“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和教师企业实践基地，落实 5 年一轮的教师全员培训制度；定期组织选派职业院校专业骨干教师赴国外研修访学；要结合“1+X”证书制度试点加强师资培训，逐步探索出一条培养路径更加科学、培养层次逐步提升、培养机构更加多元的新路子。

发挥校企两个积极性。要扩大教师来源渠道，今后新教师原则上从具有 3 年以上企业工作经历并具有高职以上学历的人员中公开招聘。鼓励职业院校从企业聘请具有实践经验的专业技术人员、高技能人才担任兼职教师。支持职业院校面向社会和企业自主招聘兼职教师。建立健全职业院校教师编制动态管理机制，完善“固定岗+流动岗”资源配置新机制，遴选、建设兼职教师资源库。依托产教融合型企业等，推动校企共建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和教师企业实践基地，为职业院校教师每年至少一个月实训提供支撑。

用好考核评价的指挥棒。要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健全分层分类的职教教师专业标准体系，推进践行教书育人使命。健全“双师型”教师认定、聘用、考核等评价标准，突出实践技能水平和专业教学能力，完善以教书育人实绩为导向的教师评价机制，深入推进职业院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机制。发挥教学能力比赛“以赛促教”的积极作用，发挥社会第三方评价作用。改革职业院校专业教师晋升和评价机制，破除“五唯”倾向，将企业生产项目实践经历、业绩成果等纳入评价标准。改革完善职业院校绩效工资政策，鼓励教师参与职业培训、校企合作、技术服务等并依法依规取得收入。

总之，要适应我国职业教育加快由数量普及阶段转向内涵发展阶段的要求，全面深化新时代职业教育教师队伍建设改革，全面提升职业教育教师素质能力，形成优秀人才争相从教、教师人人尽展其才、好老师不断涌现的良好局面。

提高质量，高职教育发展的主旋律

来源 | 《中国教育报》 2020 年 11 月 3 日

作者 | 董刚（全国高职高专校长联席会议主席、天津职业大学原校长）

教育部等九部门近日联合印发《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 年）》（以下简称《行动计划》），其中明确提出巩固专科高职教育的主体地位，稳步发展高层次职业教育，要求把发展专科高职教育作为优化高等教育结构和培养大国工匠、能工巧匠和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的重要方式，把发展本科职业教育作为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的关键一环，培养高素质创新型技术技能人才，畅通技术技能人才成长通道。高职教育为服务国家经济转型升级培养了大量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为实现高等教育普及化发挥了历史性、基础性和决定性作用，是加快推进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的中坚力量。

勾勒我国高职教育的发展脉络，凝练不同发展阶段的价值取向，有利于我们准确把握现代高职教育的逻辑起点，为回应时代发展需求、面向未来发展战略，提供重要的理论参考。

扩容提质阶段

我国职业教育在新中国成立以后的较长时期定位为发展初等和中等职业教育，只存在少量的专科高等教育。改革开放后，党中央针对现实需要，系统化地提出大力发展高职教育，确立法律地位、设立职业大学、加大资金投入、扩大办学规模。据统计，仅 1978 年一年，全国恢复和新建专科学校近百所，招收专科生 12.37 万人，在校专科生 37.96 万人，占本专科总数的 45.3%。1980 年，原国家教委批准建立了金陵职业大学、天津职业大学等 13 所职业大学，标志着我国高等职业院校的正式诞生。

为了对高职教育进行规范和引导，教育部先后发布《关于加强高职高专教育人才培养工作的意见》等一系列政策文件，有力地推动了高职教育规模的迅速扩大。据 2019 年全国教育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我国现有专科高职院校 1423 所，普通专科在校人数 1280.7 万，2019 年招生人数 493.6 万,高职教育已占高等教育半壁江山。

在扩容的同时，注重提高办学质量，着力解决快速扩大高职教育承载量所导致的有效供给不足、粗放不精准、发展不规范、群众满意度不高等问题。

“十一五”和“十二五”期间，先后实施两轮“国家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建设项目，通过中央财政资金支持建设 100 所示范性高职院校和 100 所骨干高职院校，引领全国高等职业院校的改革和发展，带动整体质量提升。“十三五”期间，先后启动了“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和“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这一时期，高职教育量质齐升，面向区域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适应就业市场的实际需要，培养了一大批生产、建设、服务、管理第一线急需的实用人才，在优化高等教育结构和引领职业教育发展中的作用进一步凸显，走出了一条适合中国国情、体现中国特色的高等职业教育发展道路，有效推进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

提质增效阶段

进入新时代，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职业教育，确立了职业教育的类型地位。2019 年政府工作报告将高职教育置于稳就业、保民生的高度，提出“高职院校扩招 100 万”，并在 2020 年提出“今明两年高职院校扩招 200 万人”，使更多劳动者长技能、好就业。高职教育不负重托，在 2019 年超额完成扩招任务，在服务国家战略、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促进民生发展、促进社会公平等方面作出了更大贡献。

作为国民教育体系重要组成部分，高职教育以培养大国工匠、传承技术技能为己任，以服务发展、促进就业创业为面向，积极在新技术革命背景下转变发展方式。在体量稳定增长的基础上，高职教育向内深挖内涵发展新潜力、向外拓展融合发展新维度，以高效的服务供给彰显“支撑发展”价值，以实效的创新举措诠释类型教育特点。

据不完全统计，全国 250 余所高职院校的 1000 余个涉农专业点为乡村振兴培养了数以万计的技术技能人才。近五年，高职院校面向贫困地区招生 286.5 万人，为 1100 万家庭培养出第一代大学生，为贫困地区派遣技术专家 36131 人次，引进产业扶贫资金 39.55 亿元。每年有较大比例的毕业生留在当地就业，成为支撑区域产业发展的重要新生力量。

提质培优阶段

在新发展格局背景下，办好公平有质量、类型特色突出的职业教育，提质培优、增值赋能、以质图强，加快推进职业教育现代化，既是高职教育领域解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矛盾的迫切需求，又是响应助力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的强烈诉求，同时肩负服务国家重大发展战略的时代担当。

职业教育与产业发展的关系最为密切。重点产业要振兴、支柱产业要立牢、新兴产业要崛起，产业的转型升级对技术技能人才的规格层次需求不断趋高。发达国家经验表明，初级、中级和高级人才的比例一般为 15：50：35 较为适宜，呈“橄榄形”结构。而我国人才结构长期呈现“金字塔”形，初级技能人才多，中高级技能人才逐次减少。2015 年我国制造业从业人员接受过高等职业教育的仅为 1.7%，预计到 2025 年，我国制造业从业总人数约达 1.3 亿，其中技术技能型从业者人数约 8000 万，占比约为 61.5%。可见，广阔的市场需求，是推动高职教育更高质量、更优发展的强劲动力。

另有研究表明，体能、技能、智能对社会财富的贡献率分别为 1：10：100。高职毕业生正处在由贡献技能向贡献智能过渡的阶段，以“技能”就业是基础性的，而以“智能”就业则是高阶性的。提高高职教育的贡献度，就必须坚持社会发展导向，结合社会产业发展需要进行人才培养供给侧改革，在“提质”的同时“培优”。为此，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了“职教 20 条”、《行动计划》等重要文件，明确提出了要完善高层次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开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支持符合条件的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建设单位试办职业教育本科专业，推动具备条件的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

高职教育经历了以质量立身、凭质量图强、用质量扬名、靠质量兴业的发展过程。“提质”是高职教育永恒不变的目标，“培优”是高职教育回应当下的价值追求。落实《行动计划》，需要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进一步巩固高职教育的主体地位，从体量、质量、能量等方面进一步切实发挥高职教育的重要作用，使其与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对接更加紧密、同人民群众期待更加契合、同我国综合国力和国际地位更加匹配。根据产业链高端的发展需要，坚定职

业教育的类型属性，始终把质量建设作为高职教育发展的根基，通过培植优良学风、培养优秀人才、培育优质师资、培附优渥资源，为社会提供技术技能人才和技术科学成果，为区域产业迭代和经济社会发展增值赋能，助力制度更加健全、标准更加完善、条件更加充足、评价更加科学的中国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构。

在高质量建设国家职教创新发展高地过程中高职院校应如何作为：“高”字上发力 “实”字上用功

来源 | 《中国教育报》2020 年 11 月 3 日

作者 |张爱民（淄博职业学院党委书记）

职业教育肩负着培养多样化人才、传承技术技能、促进就业创业的重要职责。当前，山东省打造职教创新发展高地既是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推进“双高计划”的战略举措，也是新时代高职院校提升办学水平、聚焦内涵发展、增强社会服务能力的重要机遇。在高质量建设国家职教创新发展高地过程中，要紧紧抓住解决当前制约职业教育发展的“突出问题”这个关键不放松，用足用好各项利好政策，立足学校实际，进一步聚焦重点、靶向发力，做到高水平建设、高质量发展。

做实“体制创新”

用足用好政策红利，加快实现高质量发展是打造职教创新发展高地的立足点，需要高职院校创新管理体制，提升治理效能，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生态，确保高地任务落地落实落细。

落实办学自主权。以适应产业和就业需求为导向，在限额内自主设立内设机构并报机构编制部门备案，自主设置岗位，自主确定用人计划，自主确定招考标准、内容和程序，自主招聘各类人才，实施事后备案。同时推进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自主聘用管理内设机构干部，实行校内岗位聘用制。

推进人事分类分级管理。对专任教师按照教学型、科研型、社会服务型等进行分类管理，建立健全日常理论教学、实验实训实习、教研科研成果、社会服务质量等绩效考核得分的积累、认定与互换制度。探索专业技术职务的低职高聘与高职低聘，推进低职高聘人事制度改革，助推高水平结构化双师队伍建设。

改革绩效分配制度。坚持优教优酬、多劳多得、按贡献分配、会动手优先的改革导向，制定《“一校一案”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等，对在教育教学、科学研究、社会服务以及承担学校重大建设任务、推动学校开创性发展等方面表

现突出的加大奖励力度，使绩效分配向学生评价高且教学质量优的教学一线人员、社会服务成果突出的高层次高技能人才倾斜。

做特“贯通培养”

健全纵向贯通和横向融通并行的中国特色“双通制”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是打造山东职教创新发展高地的落脚点，需要高职院校在把准职业教育属性和特色的基础上，深入思考，厘清问题，办出特色。

办好职业教育本科专业、专业硕士试点。契合山东新旧动能转换和产业转型升级需求，依托优势特色专业（群）布局本科和研究生专业。坚持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定位，培养理论基础扎实、专业知识面广、实践能力强、综合素养高的应用型人才。

争创职业技术大学。对国内标杆院校进行深入调研，系统分析自身师资需求等办学条件，明晰申办职业技术大学标准，提前着手课程体系开发、高水平结构化双师队伍培养、实验实训实习条件提升等基础工作，按照上级总体部署，积极争创职业技术大学，提升办学层次。

创新技术技能人才贯通培养体系。依托职教集团（联盟）等产学研联合体，发挥集团（联盟）内各类院校、行业企业的特点和优势，搭建“中职—专科高职—本科高职—专业学位研究生”人才培养“立交桥”，形成高职与技师合作培养、“三二分段”培养等多种层次的人才培养格局，系统化培养各类技术技能人才。

做精“平台赋能”

建设产教深度融合的校企命运共同体，是打造山东职教创新发展高地的着力点，需要高职院校进一步强化平台思维，通过建设中小微企业技术服务中心、产业学院、协同创新中心等各类产教融合发展平台，以科技进步和创新驱动聚力赋能区域新旧动能转换。

建设中小微企业技术服务平台。将行业龙头企业的工艺工法、管理经验等推广到中小微企业的生产管理实践中，助力中小微企业工艺改造和管理水平提升；依托学校优势特色专业，建设产品检测中心，积极为中小微企业提供技术

服务；建设专利成果转化库，将教师的专利发明转化到中小微企业生产一线，实现“企业出题目，项目进课堂，成果进企业”。

建设高水平产业学院平台。把握产业发展趋势，精准对接区域重点产业，依托学校优势专业（群）和行业龙头企业，通过股份制、混合所有制、协议合作等多种形式，建设集英才培养、资源共享、创新发展于一体的高水平产业学院，把产业学院打造成面向市场产业集群、校企一体、反应迅捷的产学研联合体。

建设校企协同创新平台。按照校企联合、需求导向、项目引领的思路，积极对接国家、省、市新旧动能转换产业布局，联合区域内科研院所、重点企业，依托学校高水平专业（群），以区域产业发展需求为导向，以新旧动能转化重大项目为抓手，打造市—省—国家三级协同创新平台，提高专业（群）集聚度和配套供给服务能力。

做强“双师打造”

建设一支充满活力的“双师型”教师队伍，是打造山东职教创新发展高地的关键点，需要高职院校用足用好各项改革政策，通过引才引智、校企共育、进阶培养等多种方式融合发力，推动师资队伍从“双师”到“双强”。

实施“引才引智”项目。根据专业（群）建设需求，制订引才标准，设置人才基金，实行一事一议政策，通过项目合作、技术联姻等方式，柔性引进高端人才，重点引进技能大师和能工巧匠等业界精英。采取挂职兼职、特聘岗位等方式，从行业企业选聘优秀企业家、工匠（大师）担任学校产业教授、客座教授，充实兼职教师库，打造高水平兼职教师团队。

实施“校企共育”项目。与行业领军企业合作，建立教师与企业工程技术人员、高技能人才双向互派机制，校企深度合作推进教师与工匠融通，培育跨界人才担任专业（群）带头人、骨干教师。联合规模以上企业共建“双师型”教师培训实践基地，采用全员轮训、进企入厂、承接项目等多种形式，提升专业教师实操能力，解决企业生产实际问题。

实施“进阶培养”项目。依据教师成长规律特点，按照“新任教师—合格教师—骨干教师—专业带头人—领军人物”五个阶段，构建全程化、进阶式职业生涯规划育训体系。实施“青年教师培养双导师制”，校企双导师对青年教师进行“二对一”分类指导。通过职前培养、入职培训、在职研修等形式，为全体教师提供分阶段、立体化、渐进式培训内容。

做细“国际合作”

深化新时代职业教育对外开放合作，是打造山东职教创新发展高地的突破点，需要高职院校立足自身特点，对标对表先进院校，进一步拓展国际化内涵，做细做实多元化国际合作办学平台，实现专业（群）的国际化，服务中国企业“走出去”。

推进多元化国际合作办学平台建设。积极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院校和教育机构建立合作关系，有重点地与高层次院校、职教机构合作开展人才培养模式和课程标准输出，推进专业国际评估认证和“专升本”“专升硕”人才贯通培养合作项目。

推进专业（群）国际化建设。依托学校重点专业（群），与德国等发达国家的知名企业、行业协会等合作探索建设高水平产业学院，育训一流师资和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开发专业教学标准并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推广，形成“中职—高职—本科德国双元制教育”的国际人才培养标准体系。

推进境外“鲁班工坊”和培训机构建设。依托学校特色专业（群），联合国内“走出去”企业和境外院校，共建“鲁班工坊”、境外分院（教育中心）、“汉语+职业教育”孔子课堂等，通过举办职业培训、开展“订单班”培养等，储备国际化技术技能人才，传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面对制造业智能化的机遇和挑战，职业教育准备好了吗?

来源 | 《光明日报》 2020 年 10 月 20 日

作者 | 赵晶晶等（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

智能化是第四次工业革命的重要特征，是制造业转型升级的基本方向，也是各国提升国际竞争力的根本路径。制造业的竞争越来越依赖于人才的竞争，抢占制造业智能化先机，人才是根本。技术技能人才是实现智能制造生产实践的关键性投入要素，是不可或缺的人才类型。职业教育作为技术技能人才的培养主体，要主动把握机遇、积极迎接挑战，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为我国制造业智能化升级助力。

技术技能人才是抢占制造业智能化先机的重要保障

职业教育作为实现技术技能人才有效供给的重要一环，在制造业生产方式的更新迭代、产业的技术革新过程中发挥关键作用，是推动制造业智能化发展不可或缺的核心力量。

制造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在经济发展中发挥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随着第四次工业革命的到来，智能化成为制造业转型的基本方向。发达国家致力于运用工业化和信息化深度融合优势保持制造业的领跑地位。近年来，我国制造业突飞猛进，既取得了产出规模世界第一的瞩目成绩，也实现了轨道交通、通信设备等领域的重大技术和产业化突破。工业和信息化部部长肖亚庆于 10 月 9 日撰文称，2019 年中国制造业增加值占全球比重达 28.1%，连续 10 年保持世界第一制造大国地位。截至 2020 年 6 月，中国制造业重点领域企业关键工序数控化率和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分别达到 51.1%和 71.5%。但是，随着国际竞争的日益加剧，我国制造业大而不强、核心技术匮乏等问题严峻，制造业大国地位仍然承受巨大冲击。因此，积极提高中国制造的智能化水平，是产业转型升级的必然要求，也是推进现代化进程、提升国际竞争力的根本路径。

产业发展，人才是根本。制造业智能化的竞争越来越依赖于人才的竞争，人力资本是实现智能制造由理论创新到生产实践的关键性投入要素。制造业智

能化转型，既需要拔尖创新人才实现高精尖科技突破，也需要技术技能人才实现生产一线的快速应用和高效产出。职业教育作为实现技术技能人才有效供给的重要一环，在制造业生产方式的更新迭代、产业的技术革新过程中发挥关键作用，是推动制造业智能化发展不可或缺的核心力量。

制造业智能化发展为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提供指引和方向

新生产模式要求技术技能人员具有新的技术技能体系和认知能力，倒逼职业教育进行育人模式改革，在教育教学过程中重点培养学生的创新能力、信息获取和整合能力以及终身学习能力。

历史上每一次工业革命都会催生新的教育形态和发展模式，也会促使教育内部自发产生改革动力。制造业智能化是第四次工业革命的重要特征，其发展需求为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提供了改革方向：

技术技能人才培养目标发生变革。制造业智能化是通过新一代信息技术和先进制造技术的高度融合，实现传统制造和信息物理系统集合的生产过程。由此引致分散化、个性化、专业化的生产模式要求技术技能人员具有新的技术技能体系和认知能力，倒逼职业教育进行育人模式改革，在教育教学过程中重点培养学生的创新能力、信息获取和整合能力以及终身学习能力。

技术技能人才学历层次需提升。制造业智能化的重要特征是重复性、低技术的岗位逐渐被智能设备和系统取代，人力消耗大量减少。智能化生产过程中与信息化的高度融通以及流程优化的提升要求生产一线的技术技能工人拥有更加多元的知识结构、复杂化的操作技能以及坚实的理论基础。这在一定程度上要求加快制造业领域劳动力结构的升级，提升学历水平，加快培养更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

岗位快速更迭要求专业动态调整。制造业智能时代在创造出大量新的产品和服务的同时，也衍生出例如机器人操作和维护、工业数据工程师等全新的职业方向，就业形式上出现了更多自由职业者和兼职岗位，工作内容上也更加体现专业协作。制造业智能化产生的新兴岗位巨大供需差，要求职业院校准确把握专业方向，根据制造业产业链的变化对专业链进行及时调整和更新，以实现智能化产品在性能、质量和生产效率方面质的飞跃。

技术技能含金量要有效增加。智能化先导性技术的出现和发酵会引致技术集群的产生，且贯穿产品设计、生产、销售、服务等全生命周期，对劳动力会产生强烈的“替代效应”，重复性和程序性任务构成的岗位被低成本技术取代，但更加凸显高复杂性、高智能化岗位技术技能人才的重要性。这就要求从业人员通过增加技术技能的含金量，突破制造业价值链低端锁定、提升全球价值链分工地位。

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与发展需求不相匹配的矛盾凸显

长期以来，我国职业院校的学生和家长对制造业职业发展和专业提升普遍存在误解，认为制造业存在着工作重复、劳动密集、工资水平低、晋升渠道单一、学历水平低、工作环境差等特点，制造业领域的很多工作被认为缺乏发展前景。

随着我国制造业智能化的逐渐深入，人才匮乏无疑成为发展的巨大屏障，特别是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与发展需求不相匹配的矛盾尤为突出。具体可以总结为以下几方面：

人才培养模式明显滞后。当前，我国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模式仍然较为传统和保守，以教师课堂传授为核心，新兴教学方法仍不成熟，未能被广泛采用。涉及智能制造领域的新模式、新技术的教育教学方法运用尚处于初级阶段。此外，制造业智能化趋势需要进一步加大专业融合，亟须探索跨专业的教育模式。

专业布局结构调整不及时。制造业智能化强调过程和跨界融合，涉及多专业交叉更替，动态化调整是应对智能化人才需要的关键步骤。职业院校专业调整的意识缺失、步伐缓慢，专业设置与发展需求严重脱节，教学内容与生产一线无法实现紧密对接。从目前职业教育的专业设置来看，普遍存在专业设置过窄、岗位匹配单一的情况，有些低成本专业设置过多，有些紧缺专业甚至还处于空白状况，无法满足制造业智能化发展的刚性需求。

产教融合不够深入。智能化制造业不需要大量劳动力在车间进行密集型生产，对技术技能人才的要求也从应用知识、技术、技能解决相对确定性问题向不确定转变，要在实际生产环境中面对更为复杂的技术问题，核心要求是实现

高水平的产教融合。当前，产教融合流于形式、不可持续、缺乏制度等问题普遍存在，学生在课堂接收的知识与实习实训接触的生产技术皆与一线存在较大偏差，很难在实际工作中适应岗位要求。

制造业相关专业缺乏吸引力。近年来，虽然制造业领域相关专业毕业生数量逐年提升，但是服务于第二产业的比重仍然偏小，特别是先进制造业领域的重大关键技术环节缺乏顶尖人才。长期以来，我国职业院校的学生和家长对制造业职业发展和专业提升普遍存在误解，认为制造业存在着工作重复、劳动密集、工资水平低、晋升渠道单一、学历水平低、工作环境差等特点，制造业领域的很多工作被认为缺乏发展前景。

着眼“大职业教育”，系统推进制造业智能化领域人才培养改革

展望“十四五”，让人才培养模式与制造业智能化全面融合已成为职业教育急迫的改革任务，需要采取多种手段进行调整和完善。

制造业智能化趋势产生的人才需求变化对职业教育完善治理体系，推进层次、专业、教师等改革创新提供了新机遇、新挑战。展望“十四五”，让人才培养模式与制造业智能化全面融合业已成为职业教育急迫的改革任务，需要采取多种手段进行调整和完善。

坚定创新观念和意识，系统推进具有针对性的制造业智能化领域人才培养改革。在政策和制度保障方面给予适当倾斜，对制造业智能化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领域的重大工程、重点项目加大投入力度，打造一批制造业智能化相关的龙头职业院校。建立保障制造业智能化专业领域教师成长的体制机制，确保优质教师资源继续留在职业教育体系内，确保人才培养模式跟得上科技发展的步伐。创新相关专业的动态融合发展和一体化教学模式，创建更多技术课程和学习计划，帮助学生应对现实生产中的挑战并创新制造技术。

突出类型教育特色，加快发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发展本科阶段高等职业教育是我国制造业智能化转型升级的迫切要求，也是发达国家职业教育发展的成功经验。加快建设以服务先进制造业为主的本科职业教育，在学制、学位、招生考试制度、管理体制、学校设置等诸多领域开展系统性规划，致力于推广

和运用新的制造技术，为制造业智能化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提供培养和成长通道，提升制造业相关专业吸引力。

强化开放办学，实现更高层次、更加深入、更加全面的产教融合。以制造业智能化人才需求为引领，将产教融合落实到人才培养、教育教学的各个环节。加强行业、企业和学校的合作，鼓励将行业的相关培训纳入学校课程，学生和教师接受行业人员的指导。专业发展规划要紧密结合国家和区域制造业发展规划，加大专业间的开放融合，设计更加开放的课程教学资源。鼓励行业企业直接参与到学校的专业调整、课程设计、教学评价和国际先进课程的引进。

着眼“大职业教育”，充分发挥培训的重要作用。加强对职业院校的改革，形成特色突出、结构合理、布局优化的培训发展格局。激发职业院校培训活力，创新培训模式，为工人提供所需强大的技术技能、坚实的理论基础和核心专业技能的机会。以成本核算为基础，进一步优化拨款制度，向先进制造业相关专业倾斜，重点支持制造业智能化领域实习实训基地建设，为学生和一线工人提升动手能力和创造能力搭建平台。

职业教育，各国政府持续发力

来源 | 《人民日报》 2020 年 11 月 13 日

不同国家的职业教育体系各有特色。日本在精细化方面下足功夫，比利时既重视现代教育又保留古老传承，德国牢牢守住双元制模式，波兰多管齐下加快发展一度沉寂的职业教育……各国政府持续发力，不断提升职业教育吸引力，促进本国经济发展和社会就业。

日本：职业培训面向所有劳动者

走在日本各城市街头，烹饪、设计、护理等技能培训课程的广告牌随处可见。完善的职教体系为日本培育了大量高技能人才，也对经济发展起到了促进作用。

日本的职业教育体系主要包括学校教育和社会培训两大类。为保障职业教育长效运行，日本设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法律体系。在校园教育层面，从上世纪四十年代后期开始，日本政府陆续颁布《教育基本法》《私立学校法》《学校教育法》等，规定在义务教育阶段设立职教课程，并建立了国立、公立和私立等不同性质的专门职教机构。此后，《短期大学设置基准》《高等专门学校设置基准》等法律的出台，规范各阶段的职教学校。

在社会培训层面，1958 年，日本政府制定《职业培训法》，明确公共职教机构和企业内部培训的分工。1985 年，该法案大幅修订，并更名为《职业能力开发促进法》，将职教体系的培养对象扩展至所有劳动者，提出终身培训是职业教育的根本方向。

此外，日本法律对于学校、社会、企业内部等不同层面的技能培训机构如何管理，中央和地方政府、政府和企业在职教领域如何分工等方面，都有细致规定。随着社会的发展变化，日本政府也不断对法律进行调整。

在健全的法律推动下，七十年代，日本基本建立了包括专门学校、高等专门学校、短期大学等在内的较完整的职教体系。根据学校类型和学制的不同，学生可获颁相当于大专学历的“准学士”“专门士”、相当于学士学位的“高度专门士”等学位。

在发展初期，日本职业学校以政府管理为主。五十年代以来，日本的校园职业教育逐渐形成了以市场为导向、政府辅助的产学合作机制。该机制主要分为两类，一类由职教学校寻找接受学生实习的企业，双方共同制定培训计划；另一类先由企业将学生录取为实习生，再与该学生所在的学校探讨合作规划。一些地方职业学校还通过与当地企业开展共同研究、委托研究等方式，在提升学生技能的同时，助力地方产业发展。

在面向全民的职业培训方面，日本在国家和地方两个层面设立了终身职业能力开发中心等机构，各类专门学校、短期大学等也通过公开讲座、开放学校设施等形式，支持各地居民和中小企业员工的终身职业学习。对于日本大型企业员工而言，公司内部的技能培训是他们的首选。

时至今日，日本仍在不断完善职教体系，使其日益精细化。2019 年 4 月 1 日，一批“专门职业大学”在日本各地正式开学。这是半个多世纪以来，日本首次设立新的大学类型。专门职业大学设有四年制和二至三年制，分别对毕业生授予“学士(职业)”和“短期大学士(职业)”两种学位。学位中的“职业”标记，是为了明确该学生接受的是基于职业实践知识的综合性培养。专门职业大学要求至少配备 40%的实务型教师，学生在校期间有 1/3 以上的课程为企业实习项目。

根据日本厚生劳动省的统计，2019 年，日本全国短期大学毕业生就业率为 98.6%，专门学校为 96.6%，高等专门学校为 99.6%，与大学生 97.6%的就业率持平。日本职业教育的高就业率吸引了越来越多的外国学生。以职教机构日本教育财团为例，该机构旗下的职业学校中，留学生人数占学生总数的 10%，来自 41 个国家和地区。据统计，游戏、设计、美容化妆、动漫插画等专业受到各国留学生的青睐。

德国：从职教到就业无缝对接

德国以制造业立国，有着尊重和重视技术工人的社会文化。在德国，每年只有不到半数的中学毕业生进入普通大学。对大部分人来说，接受职业教育才是首选。德国职业教育体系以双元制为核心，由企业和学校合作，通过学徒制度共同培养职业技术人才。

德国职业教育的双元制模式源自中世纪的手工业学徒制。19 世纪工业革命后，工业发展产生大量用工需求，职业教育得到进一步发展。1897 年，当时的普鲁士王国通过《手工业者保护法》，规定进修学校作为第二课堂，为学徒进行理论培训，确立了现代双元制的雏形。

1969 年，联邦德国颁布《职业教育法》。1970 年，联邦职业教育研究所成立。这一变革从法律和机构层面，为双元制职业教育建立了规范。此后，德国政府根据社会发展变化不断调整政策，保证双元制教育始终适应市场需求。

德国职业教育一般为三年制，各地的职业学校近 9000 家，设有超过 300 个专业。从木匠、厨师、清洁工到钻石打磨、钢琴制作、农产品加工等，职业教育体系涵盖了几乎所有制造业领域。

在双元制职教体系中，德国企业发挥着主导作用。在全德各地，每月都会举办数十场学徒招聘会。学生一般先通过学徒招聘会与相关企业签订协议，一边实习一边在学校学习理论知识。学生在企业实践的时间需占全部学习时间的 70%。学习期间，学生的大部分学费由企业承担。根据工作量，学生还能获得一定工资。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德国取消了大量展会，但学徒招聘会仍照常举办。双元制的教学方式以市场实际需求为指引，有效避免了学校教育与实际需求脱节的问题。从中长期看，企业培养的学生岗位适配性更高，总体成本远低于社会招聘。因此，德国企业对招聘学徒持积极态度。从西门子、戴姆勒等世界 500 强公司，到只有数名雇员的小微企业，都与职业学校有着紧密合作。

根据德国联邦政府今年 8 月公布的数据，2019 年，德国双元制职业教育在读人数超过 130 万人，共有约 51.3 万人签订了新的学徒合同。另据 2018 年的统计数据，约有七成的双元制学生毕业即被实习企业留用，实现从职教到就业的无缝对接。

发达的职业教育体系促进了德国青年的就业。据统计，德国青年失业率为 6.8%，远低于欧盟 16.8%的平均水平。双元制职业教育因此被誉为“德国经济腾飞的‘秘密武器’”。

近年来，德国职业教育也遭遇了挑战。一些年轻人认为技工工作单一枯燥，不愿选择相关职业。从 2011 年起，双元制学生总数逐年下降，导致一些企业的学徒岗位出现空缺。这一现象引发了德国政府和企业界的高度重视。为吸引更多学生，德国政府顺应工业 4.0、数字技术发展等新趋势，推出了相关领域的新专业。同时，德国还出台政策，促进职业教育和学术教育间的衔接融通，为学生打造更加灵活多样的个性化教育路径。

比利时：专业技术和管理能力并重

比利时职业教育已有 150 多年的历史。1865 年，该国第一所职业学校在布鲁塞尔创办。1983 年，比利时政府将中等职业教育纳入义务教育。2014 年，该国进一步实施教育改革，强调建立贯穿终身的职教体系，并把职业教育的管理职权下放，由地方教育部门与职业学校自行商定教学内容。

比利时职业教育体系主要包括中等教育学校、高等专科学校、成人职业培训学校等机构。学生初中毕业后，可以选择继续接受普通教育，也可以转到职业教育轨道。对于已经就职的劳动者，每年有 120 小时的带薪培训时间。据统计，每年约有 50%的比利时中学生选择进入职业学校学习。

比利时职业教育不仅要求学生学习精湛的专业技术，还要求他们掌握行业整体趋势和经营管理能力等，成为全面发展的技术人才。职业学校与企业联系紧密，学校对企业的研发项目给予技术支持，企业则招收合作学校的学生，让他们每周能有一天至一天半的时间进行实践。

皮埃尔曾在职业学校接受过为期两年的面包师培训，让他印象最为深刻的是在面包店的实习经历。“培训第一年，我们的主要职责是学习烘烤面包，听取顾客意见并加以分析改进。第二年，我们的实习包括参与原材料采购、库存管理和店铺经营等方面。”这段经历让皮埃尔受益至今。他告诉记者，职业学校的学习和实践让他认识到，随着食品机械化制作的不断发展，面包师这一职业的工作范畴不再限于面点烘焙，而是包括了解顾客口味变化、进行原料成本管理、传承企业传统文化等各个方面。

完善的职业教育体系为学生创造了良好的就业前景。据统计，2019 年，62%的中等职业教育学校应届毕业生在毕业 3 个月内实现就业，80%的成年职业

培训者在培训结束后 3 个月内就业。看到职业教育对就业的促进作用，一些高校也开办了职业教育课程。例如，近年来，布鲁塞尔自由大学的继续教育学院陆续开设了 259 项职业培训项目，学生只要具有相关专业的中等职业教育学历就有资格申请。

在专业职业教育体系蓬勃发展的同时，比利时家族技艺传承的传统也在继续。35 岁的吉约姆告诉记者，他的家族企业主营水暖系统修理。从 15 岁开始，他的父亲每天教他看图纸、熟悉修理工具和维修技术，并带他去工作现场进行实践。尽管没有上过职业学校，他凭着丰富的实践经验顺利考取了职业资格证书，从 17 岁开始正式踏入水暖工行业。未来，他希望自己的儿子也能子承父业。在比利时，家族企业占 69%，其中 77.4%的家族企业规模在 10 人以下。一些小微家族企业保留传统，通过家庭传帮带的方式，将职业技能代代传承。这也为比利时的职业教育开辟了另一种独特方式。

波兰：推动本国职业教育“复兴”

在波兰首都华沙近郊的一家大型汽车维修中心，一批学生正在专业技工手把手的指导下，进行汽车维修知识学习和实践。这些学生来自华沙第二汽车职业技术高中，这是他们每周例行的学徒培训。每个学期，这家汽修中心都会从该校招收一批学徒。学生在快速提升职业技能的同时，每月还能获得约为正式工人工资一半的津贴。每年，该职业技术高中都向波兰及欧洲各国的汽车生产和维修行业输送大量专业人才。

波兰有重视职业教育的传统。上世纪三十年代，该国就建立起了较为完善的职业教育体系。六七十年代，波兰每年有上百万学生在小学毕业后直接进入职业学校，成为波兰实现工业现代化的重要力量。

进入八十年代后，波兰经济一度陷入困境，职业教育也遭遇了困顿期。一些民众不再认同原本的职教体系，认为技术工人地位低下。在此背景下，波兰大批实践基地被迫关闭，职业学校也成为很多人眼中的“次等学校”。

近年来，由于生育率低、人口流失较严重等原因，专业技术劳动力短缺成为制约波兰经济发展的因素，促进职业教育“复兴”再次进入波兰政府的规划

视野。2016 年，波兰通过新的教育法规，将职业教育置于与普通教育同等重要的地位。

为提升职业教育质量，波兰政府鼓励本国中小企业积极参与职业培训教育。中小企业占波兰企业总数近 90%，吸纳了约 85%的劳动人口。2018 年，波兰通过新的职业教育法案，支持企业和雇主为学生提供实习岗位，让职教体系更加贴合市场需求。此外，波兰政府还出台专项劳动基金，对参与职业培训的企业进行税费补贴，并给予学生一定的实习津贴。2019 年，波兰政府又公布了包括版画、雕塑等 21 项对该国文化遗产传承具有重要意义的职业列表，对涉及这些行业的职业教育提供重点补贴。

近年来，波兰职业教育不断开辟跨国交流项目，着力培养国际化技能人才，成为吸引学生的一大特色。目前，波兰有 30 多所职业教育院校与国外职业院校开展联合培养项目。例如，近年来，在电力系统自动化、建筑工程、设计类等技术专业，河北沧州职业技术学院陆续与波兰罗兹技术大学、西里西亚技术大学等多所职业教育院校签署了合作办学协议或学生交流协议。

波兰推出的一系列举措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人们对职业教育的兴趣。据波兰统计局公布的数据，2018—2019 学年，近半数波兰学生选择接受职业教育。然而，目前波兰的职业教育仍以汽修、建筑、食品加工等基础技能人才培养为主。波兰海乌姆国立高等职业学校校长托菲尔认为，“未来波兰职业教育的方向是培养现代化的专业技术人才，为以自动化、人工智能等高新技术为特色的工业 4.0 做好储备。这要求波兰在硬件建设和师资力量两方面不断进行改革创新，发展线上线下双轨职业教育体系。”

«2020 中国海洋经济发展指数» 发布

作者 | 崔晓健（国家海洋信息中心副主任）

10 月 15 日，自然资源部国家海洋信息中心发布《2020 中国海洋经济发展指数》。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形势，2019 年我国海洋经济总体保持平稳发展，经济实力稳步增强，民生福祉持续增进，内生动力不断积蓄，海洋经济发展质量稳步提升，为海洋强国建设提供有力支撑。《2020 中国海洋经济发展指数》显示，2011-2019 年中国海洋经济发展指数从 105.6 增长到 134.3，年均增长 3.3%，其中 2019 年增长 2.3%。

发展水平不断提高，海洋经济内外循环总体向好

海洋经济规模持续扩大。2019 年，我国海洋经济增速放缓、质量提高，对国民经济的贡献保持稳定。全年海洋生产总值超过 8.9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6.2%，占沿海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超过 17%，对国民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到 9.1%。

海洋产业结构不断优化。海洋制造业持续稳步发展，2019 年实现增加值 30039 亿元，比上年增长 3.8%，占海洋经济的比重连续 5 年稳定在 35%左右。随着海洋新兴产业规模不断扩大，增速较之前有所放缓，海洋新兴产业步入稳定发展期，2019 年海洋新兴产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7.7%。服务业在海洋经济发展中的引擎和稳定器作用继续增强，第三产业增加值占海洋生产总值的比重从 2011 年的 47.2%提高到 60.0%。其中，2019 年海洋交通运输业实现增加值 6427 亿元，比上年增长 5.8%。

海洋经济效益稳中有升。涉海企业经营效益保持稳定，2019 年涉海工业企业营业收入利润率、成本利润率、资产利润率与上年基本持平。随着海洋科技投入持续增加，海洋劳动生产率稳步提升，十年间增加 12.2 万元/人。

海洋对外开放水平进一步提高。面对中美贸易摩擦，我国涉海产品国际竞争力不断提高，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稳步推进，海洋产业对外开放程度不断提高。2019 年，我国与“海上丝路”沿线国家贸易额比上年增长 5.8%。

发展成效稳步提升，海洋经济的整体稳定性和民生福祉持续增进

海洋经济发展总体保持稳定。海洋生产总值增速呈现缓中趋稳态势，连续 4 年保持在 6%左右。受国际经济与贸易的影响，10 年来中国沿海散货运价指数、出口集装箱运价指数波动率持续震荡，但旅游类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保持稳定，“十三五”以来波动率保持在 3%以内。

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的能力进一步提高。海洋休闲娱乐发展态势良好，2019 年滨海旅游业实现增加值 18086 亿元，比上年增长 9.3%。海洋公园从 2011 年的 12 个增加至 2019 年的 48 个，截至 2019 年，每万人海洋公园面积达到 3.7 公顷，为公众提供了高质量的休闲娱乐空间。海洋不断为居民提供丰富的优质蛋白，人均海洋水产品供应量连续 5 年稳定在 23 千克以上。海洋渔民人均纯收入水平较高，2019 年达到 2.8 万元，比上年增长 5.1%，收入水平远高于同期农民人均纯收入。

发展潜力持续增强，为海洋经济行稳致远积蓄力量

海洋科技创新能力不断提升。海洋科技研发投入较快增长，人才队伍不断壮大。2019 年重点监测的海洋科研机构中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比 2011 年翻一番，科技活动人员数比 2011 年增长近 25%。海洋科技产出成果日趋丰硕，2019 年专利授权数是 2011 年的近 4 倍。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加快推进，2019 年我国自主建造的“雪龙 2”号极地考察破冰船首航南极，世界最长跨海公铁大桥——平潭海峡公铁大桥全线贯通，全球首艘超大型智能原油船“凯征”轮成功交付，科技创新对海洋经济发展的支撑作用日益显现。

海洋资源与生态保护成效显著。随着围填海管控力度的加强，近岸海域开发强度显著放缓，海域使用结构优化调整。确权海域面积增速大幅下降。海洋生态保护力度加大，渤海综合治理生态修复和“蓝色海湾”整治行动持续推进，海岸生态功能和防灾减灾功能稳步提升。沿海城市污水处理率显著提高，十年间增长约 10 个百分点。海水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2019 年近岸海域优良（一、二类）水质面积比例为 76.6%，同比上升 5.3 个百分点。海洋资源与环境状况持续好转，为海洋经济健康发展提供原动力。

新时代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研讨会暨陈嘉庚职业教育思想座谈会在厦门召开

来源 | 中国高职高专教育网 2020 年 10 月 22 日

10 月 20 日，新时代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研讨会暨陈嘉庚职业教育思想座谈会在厦门隆重召开。此次研讨会由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福建省教育厅主办，全国高职高专校长联席会议、厦门市教育局、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厦门市中华职教社承办，厦门陈嘉庚研究会、厦门（集美）海洋职业技术学院校友会协办。

出席会议的有来自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教育部教育发展研究中心、福建省政协、福建省教育厅、厦门市政协、厦门市委统战部、全国高职高专校长联席会议、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中国高等教育学会职业技术教育分会、厦门市教育局、厦门市中华职教社、集美学校委员会、厦门集美校友总会等单位以及全国 60 余所职业院校的 230 余位领导和嘉宾。

研讨会设置了 1 个主会场和 2 个分会场，组织了 8 场特邀报告，12 个分会场报告。福建省教育厅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处处长罗强主持开幕式。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副司长周为、福建省教育厅副厅长刘健、全国高职高专校

长联席会议主席董刚分别致辞。黄红武、马树超、俞仲文、周建松、丁金昌、马晓明、董大奎、陈昌萍等作特邀报告，董刚、张慧波、任君庆等担任主持。报告内容涉及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高职院校文化建设、高水平专业群建设、本科职业教育试点、陈嘉庚职业教育思想等领域，引起与会代表积极反响。

近年来，随着《国家职业教育深化改革实施方案》《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 年)》等一系列职业教育政策出台，国家打出了办好职业教育的政策“组合拳”，职业教育发展步入提质培优、增值赋能的新阶段，不仅“大有可为”，更应“大有作为”。本次会议旨在为职教领域专家学者和教师搭建学术对话的平台，深入研究、总结经验、发现问题，切实推进职教理论与实践探索的进一步深入，更好适应新时代职业教育的新变革、新要求、新趋势。

今年恰逢著名爱国华侨领袖陈嘉庚先生创办水产航海教育暨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 100 周年。陈嘉庚先生被毛泽东主席誉为“华侨旗帜、民族光辉”，一生爱国兴学，倾心教育事业，他对职业教育的一系列主张，以及在长期办学实践中形成的科学先进、富有特色的职业教育思想，对新时代职教改革具有重要启迪作用。

福建正积极探索新时代职业教育创新发展。值得一提的是，今年以来在省部共同推进职教创新发展高地建设中，厦门以巨大的改革决心和干劲，脱颖而出，成为东部地区统筹职业教育和区域发展深度融合的城市代表。在打造职业教育“厦门模式”的进程中，要以陈嘉庚先生坚持不懈的办学精神为鼓舞，以陈嘉庚职业教育思想为特色元素，做新时代职业教育的行动派和实干家，进一步强化职业教育类型特色，完善中国特色职教体系，服务地方新发展格局。